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1031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备考审计报告	1-4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143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18]0010317号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霞客环保”)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年1月-6月及2017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及相关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中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霞客环保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1月-6月、2017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霞客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备考财务报表的责任

霞客环保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

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霞客环保管理层负责评估霞客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霞客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霞客环保的备考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备考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备考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备考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

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霞客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备考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霞客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备考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霞客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其他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供霞客环保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为大华审字[2018]0010317 号审计报告签字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429,487,054.64	2,082,396,658.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释2	3,892,697.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注释3	1,422,760,508.37	1,115,124,800.30
预付款项	注释4	235,000,581.34	132,240,316.54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749,303,710.11	199,899,353.96
存货	注释6	211,455,834.41	197,570,816.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381,324,664.30	287,745,924.30
流动资产合计		5,433,225,050.23	4,014,977,869.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8	24,239,980.00	12,994,48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注释9	10,8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1,123,861,421.99	1,093,710,212.5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1	7,793,324,206.94	7,184,942,847.72
在建工程	注释12	2,947,643,713.73	2,891,419,458.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3	1,164,429,410.67	1,159,573,199.48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15	20,731,011.23	20,731,011.23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6	3,906,278.45	4,639,92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7	41,323,007.37	38,503,47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8	506,887,111.12	469,401,022.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37,146,141.50	12,875,915,638.37
资产总计		19,070,371,191.73	16,890,893,508.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9	3,381,319,135.66	3,423,277,389.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注释20	378,244,143.77	294,253,019.73
预收款项	注释21	69,138,891.88	32,871,912.3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2	73,201,735.43	166,683,354.10
应交税费	注释23	147,835,328.32	125,409,805.9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4	1,383,523,279.24	1,134,288,540.1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5	1,154,893,799.83	253,435,212.85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6		11,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588,156,314.13	5,441,219,234.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7	4,176,632,258.51	3,020,88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28	1,868,887,923.04	2,479,361,420.75
其中：优先股			
其中：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29	524,655,007.36	520,923,254.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30	354,951,974.85	152,498,18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6	63,586,496.30	4,297,698.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88,713,660.06	6,177,960,559.35
负债合计		13,576,869,974.19	11,619,179,794.1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73,646,806.20	3,445,256,364.83
少数股东权益		1,819,854,411.34	1,826,457,349.22
股东权益合计		5,493,501,217.54	5,271,713,714.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070,371,191.73	16,890,893,508.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31	4,110,860,912.54	7,640,321,694.59
减：营业成本	注释31	3,281,445,082.27	6,061,006,487.70
税金及附加	注释32	43,216,569.80	67,396,194.44
销售费用	注释33	4,164,229.25	7,229,345.65
管理费用	注释34	254,459,158.27	513,842,040.39
研发费用	注释35	5,222,701.00	18,690,999.50
财务费用	注释36	261,994,730.50	359,044,426.81
其中：利息费用		228,764,131.52	363,131,185.06
利息收入		4,657,031.43	23,197,485.45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7	842,644.69	2,492,889.38
加：其他收益	注释38	32,358,546.50	81,233,146.18
投资收益	注释39	19,826,017.24	43,815,21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26,017.24	43,755,218.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40	4,055,747.98	-226,674.07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1	231,284.76	2,631,691.91
二、营业利润		315,987,393.24	738,072,693.72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43	226,069,557.70	33,454,497.69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4	2,448,414.53	25,369,387.69
三、利润总额		539,608,536.41	746,157,803.72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5	187,458,344.31	258,182,835.71
四、净利润		352,150,192.10	487,974,968.0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689,002.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52,150,192.10	487,974,968.01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2,240,766.87	319,884,850.99
少数股东损益		79,909,425.23	168,090,117.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99,197.10	33,147,85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56,998.29	27,762,245.3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56,998.29**	**27,762,245.3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56,998.29	27,762,245.35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7.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7,801.19	5,385,605.21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4,650,995.00	521,122,81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683,768.58	347,647,096.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967,226.42	173,475,722.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13	0.23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13	0.23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复，由江阴霞客色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32 万元，于 2000 年 12 月 12 日登记注册。

2004 年 6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83 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了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5,032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5,032 万元。本公司股票于 2004 年 7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

2015 年 4 月，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无锡中院”）依法作出“（2014）锡破字第 0009-1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本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以公司股本总数 239,942,41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6.7 股，共计转增 160,761,415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数增加至 400,703,825 股，转增的股份不分配给原股东，由管理人出售给重整投资人及公开变卖。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的股本总数为 400,703,825 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00,703,825.00 元。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142294446F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本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马镇东街 7 号。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废弃聚酯物和其他塑料的综合处理、销售及其在差别化、纳米功能性纤维、纱、面料,聚酯包装膜、带、容器及绝缘材料、工业材料、建筑材料等相关制品中的开发和再生利用,上述产品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针织品、纺织品、服装生产、销售,利用自有资产对再生废物、环保、资源类项目进行投资。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皮毛制造业下的其他纤维制造类。

二、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要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截至上述协议签署日，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辰”）持有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75%股权、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一带一路”）、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都川商贰号”）、苏州工业园区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秉颐清洁能源”）分别持有协鑫智慧能源 5%股权。

根据协议规定，本公司拟与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及秉颐清洁能源（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开展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次交易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部分：（1）霞客环保以其持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保留资产之外的其他全部资产与负债作为拟置出资产，与交易对方所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合计 9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中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 75%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2）对于拟置出资产和标的资产的差额部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生效、互为前提，其中任何一项因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霞客环保和交易对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的批准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另一项交易不予实施，本次交易自始不生效。

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如下：

1、重大资产置换

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拟置出资产出具的文号为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2067 号的拟置出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拟置出资产的资产评估值为 26,938.04 万元。经协商，双方一致同意本次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为 26,938.04 万元并与上海其辰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 75%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出资产由上海其辰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

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为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和秉颐清洁能源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 9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协鑫智慧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出具的文号为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2066 号的评估报告，协鑫智慧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518,500.00 万元，置入资产的评估价值即为 466,650.00 万元。经协商，双方一致同意拟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466,650.00 万元。拟置入资产作价与拟置出资产作价的差额为 439,711.96 万元，由本公司向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和秉颐清洁能源发行股份进行购买。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的作价为 26,938.04 万元，拟置入资产的作价为 466,650.00 万元，上述差额 439,711.96 万元由上市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协鑫智慧能源的股东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及秉颐清洁能源购买。

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向上海其辰发行股份数量=（上海其辰所持标的公司股份对应的交易价格-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

向其他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相应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股份对应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

如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后各交易对方所能换取的股份数不为整数时，则不足 1 股部分各交易对方自愿放弃，其对应的置入资产部分由各交易对方无偿赠予上市公司。

按照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4.62 元/股计算，不低于霞客环保关于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即 4.6171 元/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预计为 951,757,487 股。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量（股）
上海其辰	783,413,333
成都川商贰号	56,114,718
江苏一带一路	56,114,718
秉颐清洁能源	56,114,718
合计	951,757,487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发行股数也随之进行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协鑫智慧能源 90%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朱共山先生。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上海其辰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施嘉斌
注册资本	2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 188 号 A-919 室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23149627X
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2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上海其辰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上海其辰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13,514.32	1,441,571.60
所有者权益	380,024.20	247,312.88
营业收入	764,032.17	721,488.88
利润总额	57,934.76	74,633.04
净利润	32,116.47	42,78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79.73	133,662.91
资产负债率	77.82%	82.84%
毛利率	20.67%	11.49%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成都川商贰号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12 月 1 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成都川商兴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俊）
认缴出资总额	15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西段 6 号成都科学城天府菁蓉中心 C 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2N2DE8M
经营范围	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2）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成都川商贰号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成都川商贰号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5,495.87	5,495.48
所有者权益	45,472.22	5,494.93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73.54	-0.07
净利润	173.54	-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9	0.48
资产负债率	0.05%	0.01%
毛利率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江苏一带一路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江苏一带一路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15 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苏豪一带一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毛江涛）
认缴出资总额	30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一号楼 B 区 4 楼 A506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MA1MCU4874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江苏一带一路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江苏一带一路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1,507.59	54,195.80
所有者权益	171,507.59	54,191.63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6,181.63	-1,007.37
净利润	6,181.63	-1,00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38	-1,753.20
资产负债率		0.01%
毛利率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秉颐清洁能源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钰峰
认缴出资总额	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龙街 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1XBRGB4F
经营范围	从事清洁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秉颐清洁能源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秉颐清洁能源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成立，无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2009 年 6 月公司成立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原名：保利协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有限”），系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关于同意设立保利协鑫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外经贸资【2009】481 号）批准，并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3243 号），由英属维尔京群岛智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投资”）、香港璟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璟轩有限”）、英属维尔京群岛宏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成投资”）和香港朗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运国际”）于 2009 年 6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6 亿元，其中：智能投资以其持有的东台热电 49.9%股权、如东热电 75%股权、连云港生物质发电 75%股权、海门热电 26%股权、扬州热电 26%股权、丰县鑫源热电 26%股权、徐州热电 38.25%股权合计折合人民币 276,267,423.77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9.34%；璟轩有限以折合人民币 168,048,277.49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0.01%；宏成投资以其持有的湖州热电 69.77%股权折合人民币 60,054,723.41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72%；朗运国际以其持有的桐乡热电 48%股权折合人民币 55,629,575.33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9.93%，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09 年 9 月 2 日、2009 年 9 月 27 日、2009 年 11 月 19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0 日分四次出资到位，并分别经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09]27 号、苏永诚验字[2009]29 号、苏永诚验字[2009]31 号和苏永诚验字[2009]34 号验资报告验证。协鑫智慧能源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领取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3200004000038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出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1	智能投资	276,267,423.77	49.34	276,267,423.77	股权
2	璟轩有限	168,048,277.49	30.01	168,048,277.49	货币
3	宏成投资	60,054,723.41	10.72	60,054,723.41	股权
4	朗运国际	55,629,575.33	9.93	55,629,575.33	股权
	合计	560,000,000.00	100.00	560,000,000.00	

（2）2010 年 2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3 亿元

2010 年 2 月 1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正案》，并经江苏省商务厅下发《关于同意保利协鑫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苏商资[2009]199 号）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83 亿元，并引入新股东。原股东璟轩有限以折合人民币 157,346,277 元的现汇增资，增资后占注册资本的 30.05%。新股东香港金环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宇”）以其持有的昆山热电 26%股权折合人民币 30,212,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79%；香港荣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栢投资”）以其持有的连云港污泥发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54,888,183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5.07%；伟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亚香港”）以其持有的苏州蓝天燃机 26%股权折合人民币 78,00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7.20%；香港源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雄有限”）以其持有的太仓垃圾发电 42%股权折合人民币 36,96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41%；香港明高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高国际”）以其持有的太仓热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92,611,927.5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8.55%；香港来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扬有限”）以其持有的沛县热电 75%股权折合人民币 49,741,612.5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59%；香港博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都有限”）以其持有的阜宁热电 35%股权折合人民币 23,240,000 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2.15%。其他股东的出资不变。上述注册资本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和 2010 年 3 月 4 日分两次出资到位，并分别经江苏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永诚验字[2010]3 号和苏永诚验字[201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0 年 3 月 8 日换领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出资方式
1	智能投资	276,267,423.77	25.51	276,267,423.77	股权
2	璟轩有限	325,394,554.49	30.05	325,394,554.49	货币
3	宏成投资	60,054,723.41	5.54	60,054,723.41	股权
4	朗运国际	55,629,575.33	5.14	55,629,575.33	股权
5	金环宇	30,212,000.00	2.79	30,212,000.00	股权
6	荣栢投资	54,888,183.00	5.07	54,888,183.00	股权
7	伟亚香港	78,000,000.00	7.20	78,000,000.00	股权
8	源雄有限	36,960,000.00	3.41	36,960,000.00	股权
9	明高国际	92,611,927.50	8.55	92,611,927.50	股权
10	来扬有限	49,741,612.50	4.59	49,741,612.50	股权
11	博都有限	23,240,000.00	2.15	23,240,000.00	股权
	合计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3）2010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10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合同，并经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0]217 号）批准，金环宇、源雄有限、伟亚香港、明高国际、荣栢投资、来扬有限、博都有限、朗运国际、智能投资、宏成投资将其持有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璟轩有限，转让方与受让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款按转让方的出资注册资本计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璟轩有限成为协鑫有限的唯一股东。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0 年 11 月 17 日分别领取了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璟轩有限	1,083,000,000.00	100.00	1,083,000,000.00

（4）2015 年 10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18.33 亿元

2015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并经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苏园管复字［2015］84 号）批准，协鑫智慧能源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5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3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仍然是璟轩有限。上述注册资本于 2015 年 10 月 20 出资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166 号验资报告验证。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璟轩有限	1,833,000,000.00	100.00	1,833,000,000.00

（5）2015 年 11-12 月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 31.408 亿元

2015 年 11 月，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园区管委会关于保利协鑫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公司性质变更的批复》（苏园管复部委资审【2015】99 号），同意协鑫智慧能源原股东璟轩有限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债权债务转让给新股东上海其辰，协鑫智慧能源成为上海其辰全资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性质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根据协鑫智慧能源 2015 年 11 月 26 日和 2015 年 12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78 亿元，由上海其辰以其持有的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兰溪协鑫

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2%股权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408 亿元，股东仍然是上海其辰。上述注册资本于 2015 年 12 月 23 出资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2 月 25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285 号验资报告验证。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领取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4691308978G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上海其辰	3,140,800,000.00	100.00	3,140,800,000.00

（6）2016 年 2 月公司名称变更

根据协鑫智慧能源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2016 年 2 月 1 日协鑫智慧能源名称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并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7）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17 年 6 月，根据协鑫智慧能源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合同，上海其辰将其持有的协鑫有限 20%股份分别转让予新股东。其中，10%的股权以人民币 6 亿元的价格转让予潍坊聚信锦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信锦振”）；5%的股权以人民币 3 亿元的价格转让予成都川商贰号；5%的股权以人民币 3 亿元的价格转让予江苏一带一路。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换领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实收资本
1	上海其辰	2,512,640,000.00	80.00	2,512,640,000.00
2	聚信锦振	314,080,000.00	10.00	314,080,000.00
3	成都川商贰号	157,040,000.00	5.00	157,040,000.00
4	江苏一带一路	157,040,000.00	5.00	157,040,000.00
	合计	3,140,800,000.00	100.00	3,140,800,000.00

（8）股份制改制情况

2017 年 7 月 20 日协鑫智慧能源召开股东会，同意协鑫智慧能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协鑫有限整体变更为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的净资

产折股投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协鑫有限经审计后净资产为 3,834,228,945.29 元，共折合为 3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573 号验资报告验证。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4691308978G 号营业执照。

本次股改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股本
1	上海其辰	2,880,000,000.00	80.00	2,880,000,000.00
2	聚信锦振	360,000,000.00	10.00	360,000,000.00
3	成都川商贰号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4	江苏一带一路	180,000,000.00	5.00	18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0	100.00	3,600,000,000.00

（9）2018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18 年 10 月 26 日，上海其辰与秉颐清洁能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其辰将其所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 5%股份转让给秉颐清洁能源，双方同意以协鑫智慧能源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确定转让价格为 197,081,827 元。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协鑫智慧能源就本次股权转让正在办理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协鑫智慧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占比（%）	**出资方式**
1	上海其辰	2,700,000,000.00	75.00%	净资产折股
2	聚信锦振	360,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3	成都川商贰号	180,000,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4	江苏一带一路	180,000,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80,000,000.00	5.00%	货币

（10）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历次增资，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协鑫智慧能源注册资本为 360,000 万元，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新庆路 28 号，法定代表人为朱钰峰，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母公司为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朱共山先生。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协鑫智慧能源的行业类型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的电力生产（D441）和热力生产和供应（D443）。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电网公司、工业园区和城市提供电、热、冷等能源产品并为企业客户提供综合能源服务。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本报表为如本报告附注二中所述的重组交易向证监会进行申报之特殊目的而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经扩大集团(即本公司保留资产和协鑫智慧能源及其子公司)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合称“本备考主体”，即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主体。

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1031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拟置出资产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1031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协鑫智慧能源 2018 年 1-6 月及前三个年度的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10175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保留资产和协鑫智慧能源于 2017 年度、2018 年 1-6 月的经审计合并报表为基础，按照下述主要假设和附注五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采用的主要假设和基础包括：

1、保留资产包括：（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霞客环保母公司的货币资金、对江阴市霞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和江阴市霞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2）霞客环保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转让的江阴市霞客彩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霞客彩纤）35%股权对应的股权转让款。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拥有霞客彩纤 90%的股权，鉴于霞客彩纤为一完整法人主体，按照重组协议将会把霞客彩纤的 55%股权置出，由此我们对应收剩余的 35%股权款作为保留资产在本备考财务报表中模拟计入。按照霞客彩纤于 2017 年、2018 年 6 月各期末净资产的 35%计算，2017 年期末应收股权转让款 56,279,935.06 元；2018 年 6 月期末应收股权转让款 57,061,589.76 元；（3）霞客环保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收到的由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支付的 2017 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232,418,811.56 元，因该业绩补偿款为期后收取的单一资产故不模拟在本备考报告主体中。

2、假设附注二中所述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完成，既：自该日起本公司已经拥有协鑫智慧能源 90%股权；

3、假设拟置出资产与拟置入资产作价的差额 439,711.96 万元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由本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协鑫智慧能源的股东上海其辰、成都川商贰号、江苏一带一路及秉颐清洁能源购买。

4、本公司和协鑫智慧能源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亦同受自然人朱共山控制，因此对于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手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的 9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以及资产置换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即自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期初（2017 年 1

月1日）起，将协鑫智慧能源的资产、负债按照最终控制方角度，按原账面价值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协鑫智慧能源的收入、成本和费用按原账面金额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2017年1月1日公司已经持有协鑫智慧能源90%股权且在一个独立报告主体的基础上编制的，基于简单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少数股东净资产”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6、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于本附注五所披露的各项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

7、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相关股权变更和投入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项税费以及执行资产重组计划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

8、本公司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性质发生变化，对于协鑫智慧能源执行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按照本公司现行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9、基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本财务报表期间本备考主体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合并经营成果，未列示备考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及其相关附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相关期间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对作为特定用途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无重大相关性，故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同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告仅列示与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相关的部分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未披露与本次重组交易无直接关系的分部报告、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以及资本管理等信息。

10、由于本次重组交易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如最终经批准的重组交易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其作价、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其计税基础，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于2018年11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并仅供本公司为附注二所述重组交易之目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申请文件使用。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本公司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江阴市霞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	江阴市霞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协鑫智慧能源子公司情况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41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	宝应协鑫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5	95
5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6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7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8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9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10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1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4	江苏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5	苏州协韵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6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7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8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19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37.23	73
20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100
21	苏州蓝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100
22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3	如东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24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25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0.80	80
26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4.77	94.77
27	桐乡市乌镇协鑫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4.77	100
28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29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0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31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32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5	65
33	苏州鑫语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34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94	80.94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35	协鑫（苏州）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36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37	内蒙古宏兴远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38	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39	阜宁力金天然气供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40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1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5	75
42	协鑫（黄骅）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3	内蒙古商都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4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5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6	翁牛特旗协鑫风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7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48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	90
49	靖边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0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1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2	汾西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3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4	金寨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5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6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7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58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59	莱州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3	53
60	南通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61	如东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62	新沂市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63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64	山东岱岳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65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66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5	85
67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68	阜新协鑫智慧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69	彰武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70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71	常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72	创惠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73	荣跃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74	鑫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75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76	江苏鑫域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77	睢宁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78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五级	100	100
79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80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0.6	50.98
81	PT. Mega Karya Energi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2	82
82	PALATIAL GLOBAL INVESTMENTS PTE. LIMITED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	80
83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84	嘉兴协鑫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5	65
85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86	云南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87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88	贵州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89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90	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91	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92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93	桐梓县鑫能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94	桐梓县协鑫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95	太仓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4	94
96	上海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97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98	苏州鑫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99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50	9.80
100	苏州协鑫智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01	包头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02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03	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04	湖南协鑫配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5	95
105	福建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06	广西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07	宜章鑫瑞欧家洞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	80
108	汝城鑫瑞半云仙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	80
109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2	92
110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11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12	香港鑫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13	协鑫南方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14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115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16	宁夏中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117	白银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118	重庆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19	安徽协鑫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0	河北协智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1	昆明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2	溧阳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3	山西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4	漳州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5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8.33	88.33
126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7	濮阳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28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129	协鑫智慧国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1	山东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2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3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4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	55
135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6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7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	55
138	GCL Intelligent Energy (BVI)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39	协鑫港华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140	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4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

资单位的依据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1	念阴市霞客机条工台有限回司	2017 年	新设立
2	江阴市霞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	苏州协韵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4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5	苏州蓝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6	如东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7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8	金寨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9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0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1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2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3	莱州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4	南通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5	如东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6	新沂市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7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8	山东岱岳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19	睢宁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20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21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22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同一控制下合并
23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4	江苏鑫域贸易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25	PT. Mega Karya Energi	2017 年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6	宜章鑫瑞欧家洞风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27	汝城鑫瑞半云仙风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28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9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0	香港鑫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1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2	濮阳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3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4	协鑫智慧国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3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6	山东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7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8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39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40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41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新设立
42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43	GCL Intelligent Energy (BVI) Limited	2017 年	新设立
44	阜宁力金天然气供热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45	阜新协鑫智慧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46	PALATIAL GLOBAL INVESTMENTS PTE. LIMITED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47	协鑫港华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48	彰武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49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50	桐梓县鑫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51	桐梓县协鑫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52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53	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5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1-6 月	新设立

2、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1	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	歇业清算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

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

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

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所有关联方客户；以及已获得收款保证，认定无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0.00	0.00
7 至 12 个月（含 12 个月）	0.50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

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劳务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

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

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10	2.57-4.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10	4.5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

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供热经营权、地热开发权、特许经营权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软件	5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专利权	5 年	专利权有效年限
供热经营权	持有该经营权之公司的经营年限	公司的经营年限
特许经营权	30 年	特许经营权授予年限
地热开发权	30 年	地热开发权授予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报告期内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

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是指售电、售热收入和煤炭销售收入等。

（1）电力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经购销双方确定的结算上网电量与约定的结算单价确认收入。

（2）蒸汽销售收入

公司通常根据双方确定的蒸汽使用量与约定的结算单价确认收入。如结算周期与财务结账周期不一致，月末以交易双方共享的表记数字及约定结算单价确认收入。

（3）煤炭贸易收入

公司煤炭销售给燃煤电厂时，在产品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销售给煤炭贸易商时，通常在码头交货，在向客户开具货权转移单后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的劳务收入主要包括能源服务收入、技术服务费收入、咨询费收入等。公司对于项目周期较短且一般没有明确服务进度划分的劳务服务，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于服务项目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对于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提供专业服务的技术服务业务，因其持续性的特点，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收入总额平均分摊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一)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三)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三）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

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电力上网收费收益权证券化，设立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一般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实体，然后再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以信用增级、次级债券或其他剩余权益（“保留权益”）的形式保留。保留权益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入账。证券化过程中，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包括保留权益）的差额，确认为证券化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1、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该政策施行当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16,511,694.68 元；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76,945,594.37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25,466,969.98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①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列报；②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③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

报；④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⑤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列报；⑥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⑦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⑧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期间相应会计科目的列示，追溯重述数据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期末的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和各期的合并及母公司净利润金额无影响。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第三章列报规定：“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采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在财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确认“其他收益”81,233,146.18 元，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前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不予追溯调整。

（2）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在财务报表列报时进行了调整，确认 2017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2,631,691.91 元。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确认对 2016 年度、2015 年度数据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含电力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注 2)	17、16
	蒸汽销售（注 1、注 2）	13、11、10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注 2）	11、10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环境保护税	应税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应税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应税噪声按照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确定	污染当量数乘以具体适用税额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规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13%的增值税税率简并为 11%。公司售汽增值税税率调整为 11%。

注 2：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9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依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自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期满后，即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依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14]5 号”，子公司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并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以上政策合

并减按 9%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子公司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32000321，有效期三年。证书有效期内减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子公司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施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5、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子公司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免征企业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享有自弥补亏损年度起三免三减半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报告期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子公司江苏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8、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下列子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的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子公司名称	增值税退税率（%）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00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00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0（污泥），50（煤泥）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70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70（污泥），50（煤泥）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70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00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569.07	21,442.11
银行存款	2,026,521,777.40	1,672,119,279.15
其他货币资金	402,947,708.17	410,255,937.22
合计	2,429,487,054.64	2,082,396,658.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6,745,379.91	35,247,421.3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7,345,249.80	157,268,750.66
信用证保证金	18,184.36	18,143.06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86,000,000.00	190,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86,862,383.61	62,869,043.50
其他保证金	2,721,890.40	100,000.00
合计	402,947,708.17	410,255,937.22

注释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3,892,697.06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外币远期合约	1,876,000.00	
衍生金融资产-利率互换安排	2,016,69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说明：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公司签订的外币远期合约和利率互换安排，用以管理公司 800 万美元借款的外币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注释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49,271,091.94	111,049,099.46
应收账款	1,273,489,416.43	1,004,075,700.84
合计	1,422,760,508.37	1,115,124,800.30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9,271,091.94	111,049,099.46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0,837,065.71	

（3）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102,396.45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90,458.05	1.47	10,685,277.60	56.27	8,305,180.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9,264,709.58	98.44	4,080,473.60	0.32	1,265,184,235.98
其中：无风险组合	89,387,403.07	6.93			89,387,403.07
账龄分析法组合	1,179,877,306.51	91.51	4,080,473.60	0.35	1,175,796,832.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2,382.39	0.09	1,062,382.39	100.00	
合计	1,289,317,550.02	100.00	15,828,133.59	1.23	1,273,489,416.43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22,756.63	1.95	10,685,277.60	53.90	9,137,479.0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292,003.00	97.97	3,353,781.19	0.34	994,938,221.81
其中：无风险组合	69,532,599.19	6.82			69,532,599.19
账龄分析法组合	928,759,403.81	91.15	3,353,781.19	0.36	925,405,622.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2,117.99	0.08	872,117.99	100.00	
合计	1,018,986,877.62	100.00	14,911,176.78	1.46	1,004,075,700.84

（2）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	11,147,043.94	5,573,521.97	5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江苏久兴纸业有限公司	7,843,414.11	5,111,755.63	65.17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合计	18,990,458.05	10,685,277.60	56.27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	11,147,043.94	5,573,521.97	5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江苏久兴纸业有限公司	8,675,712.69	5,111,755.63	58.92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合计	19,822,756.63	10,685,277.60	53.90	

2)组合中，不计提账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不计提理由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50.00	关联方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50.00	关联方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338,120.15	关联方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	4,338,000.00	关联方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25.00	关联方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4,653,928.62	关联方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17,500,000.00	关联方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39,396,800.64	关联方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	关联方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11,043.43	关联方
浙江建德协鑫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关联方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737,985.23	关联方
合计	89,387,403.07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不计提理由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685,346.46	关联方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940.00	关联方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1,320.00	关联方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48,401,556.95	关联方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	关联方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40,264.40	关联方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58,635.38	关联方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17,500,000.00	关联方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49,536.00	关联方
合计	69,532,599.19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1,114,241,589.64		
7 至 12 个月（含 12 个月）	38,063,224.44	190,316.12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25,997,552.52	2,599,755.26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33,987.36	46,797.47	2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94,695.60	97,347.80	50.00
5 年以上	1,146,256.95	1,146,256.95	100.00
合计	1,179,877,306.51	4,080,473.60	0.35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899,512,389.88		
7 至 12 个月（含 12 个月）	6,286,655.40	31,433.29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21,461,650.85	2,146,165.08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157,755.13	31,551.03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121,195.80	36,358.74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222,967.40	111,483.70	50.00
5 年以上	996,789.35	996,789.35	100.00
合计	928,759,403.81	3,353,781.19	0.36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台市台城汇龙浴城	5,292.00	5,2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雅典实业有限公司	46,276.00	46,2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江水洗厂	10,787.07	10,78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90,264.40	190,26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佳诚印染（南通）有限公司	48,854.50	48,8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溪市亚太家纺有限公司	760,908.42	760,90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62,382.39	1,062,382.39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台市台城汇龙浴城	5,292.00	5,2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方雅典实业有限公司	46,276.00	46,2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江水洗厂	10,787.07	10,78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佳诚印染（南通）有限公司	48,854.50	48,8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溪市亚太家纺有限公司	760,908.42	760,90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2,117.99	872,117.99	100.00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收回	转销	其他	
19,350,912.14	2,388,042.96		2,218,452.30	4,609,326.02		14,911,176.78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收回	转销	其他	
14,911,176.78	916,956.81					15,828,133.59

（4）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8 年 1-6 月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17 年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徐州汉之源市场投资有限公司	售汽款	2,700,000.00	确认无法收回	否
沛县常鑫源人造板有限公司	售汽款	1,666,904.05	确认无法收回	否
华芮纺织中国有限公司	售汽款	242,421.97	确认无法收回	否
合计		4,609,326.02		

（5）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678,006,804.09	52.59	46,979.62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14,230,291.23	8.8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749,412.89	7.27	2,396,203.7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39,396,800.64	3.06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30,460,703.89	2.36	
合计	955,844,012.74	74.14	2,443,183.3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96,887,055.49	38.95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01,693,335.90	9.98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099,655.28	6.29	1,868,842.2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48,401,556.95	4.75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72	
合计	628,581,603.62	61.69	1,868,842.20

注释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3,652,449.55	99.43	131,195,770.98	99.21
1 至 2 年（含 2 年）	1,135,769.28	0.48	1,005,635.05	0.76
2 至 3 年（含 3 年）	173,452.00	0.07	287.69	0.01
3 年以上	38,910.51	0.02	38,622.82	0.02
合计	235,000,581.34	100.00	132,240,316.54	100.00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 年	预付生产服务费

3、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东部分公司	86,440,343.34	36.78	2018 年 1-6 月	尚未到货验收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46,171,444.08	19.65	2018 年 1-6 月	尚未到货验收
淄矿（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743,255.81	13.08	2018 年 1-6 月	尚未到货验收
南京江宁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6,746,143.75	11.38	2018 年 1-6 月	尚未到货验收
徐州华东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3,299,037.00	9.91	2018 年 1-6 月	尚未到货验收
合计	213,400,223.98	90.8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徐州华东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81	2017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4,648,713.62	18.64	2017 年	尚未到货验收
东莞市九丰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18,195,969.70	13.76	2017 年	尚未到货验收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东部分公司	11,131,079.52	8.42	2017 年	尚未到货验收
淄矿（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23,711.31	3.80	2017 年	尚未到货验收
合计	108,999,474.15	82.43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786,054.19	872,438.74
其他应收款	748,517,655.92	199,026,915.22
合计	749,303,710.11	199,899,353.96

1、应收利息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利息	786,054.19	872,438.74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	2.52	20,00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6,356,985.24	96.38	20,139,329.32	2.63	746,217,655.92
其中：无风险组合	158,404,350.7	19.92		0.00	158,404,350.66
账龄分析法组合	607,952,634.58	76.46	20,139,329.32	3.31	587,813,305.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53,217.18	1.10	6,453,217.18	73.72	2,300,000.00
合计	795,110,202.42	100.00	46,592,546.50	5.86	748,517,655.92

续：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	8.13	20,00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875,601.60	88.18	20,148,686.38	9.29	196,726,915.22
其中：无风险组合	150,407,461.07	61.16		0.00	150,407,461.07
账龄分析法组合	66,468,140.53	27.03	20,148,686.38	30.31	46,319,454.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61,753.81	3.68	6,761,753.81	74.62	2,300,000.00
合计	245,937,355.41	100.00	46,910,440.19	19.07	199,026,915.22

（2）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组合中，不计提账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理由
榆阳区麻黄梁风电场工程项目	83,640,000.00	已获得收款保证
昆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2,500,000.00	已获得收款保证
黄骅市财政局	10,560,060.00	已获得收款保证
江阴市无染彩实业有限公司	57,061,589.76	已获得收款保证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4,068,633.32	关联方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574,067.58	关联方
合计	158,404,350.66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理由
榆阳区麻黄梁风电场工程项目	83,640,000.00	已获得收款保证
昆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5,000,000.00	已获得收款保证
江阴市无染彩实业有限公司	56,279,935.06	已获得收款保证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731,344.10	关联方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4,068,633.32	关联方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2,527.01	关联方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574,067.58	关联方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20,954.00	关联方
合计	150,407,461.07	

3)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569,573,178.73		
7 至 12 个月（含 12 个月）	10,927,272.54	54,636.42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2,518,093.44	251,809.34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5,998,579.76	1,199,715.95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336,000.00	100,800.00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34,285.00	67,142.50	50.00
5 年以上	18,465,225.11	18,475,758.48	100.00
合计	607,952,634.58	20,149,862.69	3.31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23,507,464.25		
7 至 12 个月（含 12 个月）	12,415,634.13	62,078.17	0.50
1 至 2 年（含 2 年）	11,136,308.07	1,113,630.81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434,696.47	86,939.29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104,285.00	31,285.50	3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5 年以上	18,839,752.61	18,839,752.61	100.00
合计	66,468,140.53	20,148,686.38	30.31

4)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沈飞工业集团丹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4,142,683.81	4,142,68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吴江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	4,600,000.00	2,300,000.00	5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0,533.37	10,533.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53,217.18	6,453,217.18	73.72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沈飞工业集团丹东进出口有限公司	4,142,683.81	4,142,68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吴江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	4,600,000.00	2,300,000.00	50.00	根据预计可收回情况计提
广西北部湾金域钢结构有限公司	319,070.00	319,0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61,753.81	6,761,753.81	74.62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收回	转销	其他	
45,503,818.93	3,441,911.91		1,504,431.48	490,100.00	40,759.17	46,910,440.19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收回	转销	其他	
46,910,440.19	761,947.83		1,079,841.52			46,592,546.50

（4）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8 年 1-6 月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扬州中旭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代付款	490,000.00	确认无法收回	否
苏州市吴中区洞庭山天然泉水厂	押金	100.00	确认无法收回	否
合计		490,100.00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44,508,253.26	39,860,218.62
备用金	1,970,344.80	492,571.90
代垫款	2,982,849.18	1,352,282.42
关联方资金往来	4,653,234.27	5,487,526.01
政府补助	4,163,816.14	5,980,849.00
项目前期费	103,640,000.00	103,640,000.00
往来款	16,253,671.94	16,712,608.47
关停补偿	545,021,900.00	
应收股权转让款	57,061,589.76	56,279,935.06
其他	14,854,543.07	16,131,363.93
合计	795,110,202.42	245,937,355.41

（6）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停补偿	545,021,900.00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68.55	
榆阳区麻黄梁风电场工程项目	项目前期款	83,640,000.00	2-3 年（含 3 年）	10.52	
江阴市无染彩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7,061,589.76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7.18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前期款	20,000,00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2.52	20,000,000.00
黄骅市财政局	保证金	10,560,060.00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33	
合计		716,283,549.76		90.09	3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榆阳区麻黄梁风电场工程项目	项目前期款	83,640,000.00	1 至 2 年（含 2 年）	34.01	
江阴市无染彩实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56,279,935.06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22.88	
深圳市中融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前期费	20,000,00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13	20,000,000.00
黄骅市财政局	保证金	10,560,060.00	0 至 6 个月（含 6 个月）	4.29	
苏州科峰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5 年以上	4.07	10,000,000.00
合计		180,479,995.06		73.38	35,000,000.00

（7）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财政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9,225.60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8 年
宝应县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2,816,203.78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8 年
宝应县小官庄镇政人民政府	小官庄镇热网政府补贴	138,933.90	5 年以上	未确认
连云港财政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486,763.74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8 年
太仓市财政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572,689.12	0-6 个月（含 6 个月）	2018 年
合计		4,163,816.14		

注释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446,016.46	1,318,803.18	78,127,213.28
库存燃料	133,107,486.44		133,107,486.44
周转材料	221,134.69		221,134.69
合计	212,774,637.59	1,318,803.18	211,455,834.41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821,235.19	1,075,221.61	76,746,013.58
库存燃料	120,752,330.40		120,752,330.40
周转材料	72,472.31		72,472.31
合计	198,646,037.90	1,075,221.61	197,570,816.29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89,403.32	385,818.29					1,075,221.61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5,221.61	243,581.57					1,318,803.18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6月30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375,445,311.07	282,720,064.7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1,022,335.01	3,094,678.50
碳排放权	2,094,232.00	1,931,181.08
待扣减的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2,762,786.22	
合计	381,324,664.30	287,745,924.30

注释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539,980.00	1,300,000.00	24,239,98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25,539,980.00	1,300,000.00	24,239,980.0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294,480.00	1,300,000.00	12,994,48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14,294,480.00	1,300,000.00	12,994,48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2018 年 1-6 月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00	500,000.00			500,000.00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0	12,994,480.00			12,994,480.00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6.00	800,000.00			800,000.00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9,245,500.00		9,245,500.00
扬中高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1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4,294,480.00	11,245,500.00		25,539,98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嘉兴融协风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2017 年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00	500,000.00			500,000.00
盐城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	150,000.00		150,000.00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0	12,994,480.00			12,994,480.00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6.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14,444,480.00		150,000.00	14,294,48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盐城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注释9．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800,000.00		10,800,000.00			

注释10．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 1-6 月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联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820,480.57			-5,557,700.02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155,173,719.85			8,781,070.30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538,675.31			4,097,724.66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125,600,000.00			63,189.67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65,577,336.80			12,432,447.02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9,800,000.00		9,285.6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0			
合计	1,093,710,212.53	10,810,000.00		19,826,017.2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8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联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62,780.55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163,954,790.15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84,807.78			44,151,592.19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125,663,189.67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8,009,783.82	
安徽金寨现代售电有限公司					9,809,285.6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000.00	
合计		-484,807.78			1,123,861,421.99	

2017 年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联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6,866,242.80			-10,045,762.23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153,743,868.51			26,268,791.64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538,675.31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0	45,600,000.00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38,583,822.54			26,993,514.26	
合计	1,029,193,933.85	45,600,000.00		43,755,218.9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联营企业：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820,480.57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24,838,940.30			155,173,719.85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0,538,675.31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125,600,000.00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65,577,336.80	
合计		-24,838,940.30			1,093,710,212.53	

注释11．固定资产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793,324,206.94	7,184,942,847.72

1、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情况

2018 年 1-6 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2,228,270,255.07	8,931,625,997.59	65,142,790.08	77,587,481.74	11,302,626,524.48
2、本期增加金额	129,938,486.77	998,607,657.77	2,065,202.68	7,060,547.34	1,137,671,894.56
购置	1,299,627.11	4,543,227.05	2,065,202.68	4,349,896.13	12,257,952.97
在建工程转入	128,638,859.66	994,064,430.72			1,122,703,290.38
其他转入				2,710,651.21	2,710,651.21
3、本期减少金额	186,975,957.53	454,090,332.74	3,937,538.83	412,163.49	645,415,992.59
处置或报废	184,265,306.32	454,090,332.74	3,937,538.83	412,163.49	642,705,341.38
合并转出					
其他转出	2,710,651.21				2,710,651.21
4、2018 年 6 月 30 日	2,171,232,784.31	9,476,143,322.62	63,270,453.93	84,235,865.59	11,794,882,426.45
二、累计折旧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819,811,502.97	3,213,771,675.81	38,576,077.67	45,524,420.31	4,117,683,676.76
2、本期增加金额	41,073,326.69	204,609,704.96	3,705,911.77	5,442,138.13	254,831,081.55
本期计提	41,073,326.69	204,609,704.96	3,705,911.77	4,161,527.66	253,550,471.08
其他转入				1,280,610.47	1,280,610.47
3、本期减少金额	89,873,803.31	277,604,996.32	3,107,284.40	370,454.77	370,956,538.80
处置或报废	88,593,192.84	277,604,996.32	3,107,284.40	370,454.77	369,675,928.3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合并转出					
其他减少	1,280,610.47				1,280,610.47
4、2018 年 6 月 30 日	771,011,026.35	3,140,776,384.45	39,174,705.04	50,596,103.67	4,001,558,219.5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8 年 6 月 30 日	1,400,221,757.96	6,335,366,938.17	24,095,748.89	33,639,761.92	7,793,324,206.94
2、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08,458,752.10	5,717,854,321.78	26,566,712.41	32,063,061.43	7,184,942,847.72

2017 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15,258,405.48	8,831,500,754.52	59,663,262.61	70,858,591.78	11,077,281,014.39
2、本期增加金额	113,216,725.09	138,827,204.39	10,979,158.59	11,540,758.91	274,563,846.98
购置	795,443.49	15,498,597.70	10,496,507.18	9,818,738.32	36,609,286.69
在建工程转入	76,124,489.14	123,328,606.69	315,447.01	1,651,106.50	201,419,649.34
其他转入	36,296,792.46		167,204.40	70,914.09	36,534,910.95
3、本期减少金额	204,875.50	38,701,961.32	5,499,631.12	4,811,868.95	49,218,336.89
处置或报废	204,875.50	1,416,682.86	4,370,400.36	4,613,571.35	10,605,530.07
合并转出		733,273.49	1,129,230.76	198,297.60	2,060,801.85
其他转出		36,552,004.97			36,552,004.97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2,228,270,255.07	8,931,625,997.59	65,142,790.08	77,587,481.74	11,302,626,524.48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740,270,839.70	2,816,016,049.88	33,880,492.96	41,690,819.30	3,631,858,201.84
2、本期增加金额	79,645,387.06	399,842,353.69	8,845,912.44	7,892,434.89	496,226,088.08
本期计提	78,540,022.38	399,842,353.69	8,711,936.56	7,892,434.89	494,986,747.52
其他转入	1,105,364.68		133,975.88		1,239,340.56
3、本期减少金额	104,723.79	2,086,727.76	4,150,327.73	4,058,833.88	10,400,613.16
处置或报废	104,723.79	924,025.58	3,726,316.40	3,897,319.50	8,652,385.27
合并转出		29,120.28	424,011.33	55,627.52	508,759.13
其他减少		1,133,581.90		105,886.86	1,239,468.76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819,811,502.97	3,213,771,675.81	38,576,077.67	45,524,420.31	4,117,683,676.7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08,458,752.10	5,717,854,321.78	26,566,712.41	32,063,061.43	7,184,942,847.72
2、2016 年 12 月 31 日	1,374,987,565.78	6,015,484,704.64	25,782,769.65	29,167,772.48	7,445,422,812.55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758,417,361.38	33,178,219.91		725,239,141.47
通用设备	412,818.95	129,908.56		282,910.39
合计	758,830,180.33	33,308,128.47		725,522,051.86

（3）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4,162,358.88

（4）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179,835.98	该房产已列入政府拆迁计划难以办理所有权证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7,686,730.33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531,387.32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34,667,549.42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4,995,985.29	土地证未办理故房产证无法办理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61,317.97	苏州北部燃机的 1 处房产系生产配套用房、且面积较小，将随同二期工程一同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相关费用由苏州北部燃机自行承担。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413,205.63	该等房产因政府规划调整、房产主管单位不明、历史遗留问题等多种原因无法或预计难以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431,926.18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54,086.43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668,126.96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42,674.09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5,476,742.29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181,608.00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95,184.40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25,632.37	
合计	239,911,992.66	

注释12．在建工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947,031,327.21	2,891,380,615.93
工程物资	612,386.52	38,842.81
合计	2,947,643,713.73	2,891,419,458.74

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403,328,495.08		403,328,495.08
黄骅协鑫燃机项目	23,291,385.75		23,291,385.75
奇台协鑫风电项目	21,409,808.08	21,409,808.08	
房屋建筑物及专用设备改造	54,303,008.89		54,303,008.89
锅炉改造工程	23,503,489.18		23,503,489.18
热网工程	42,707,888.26		42,707,888.26
软件系统开发工程	48,268,678.19		48,268,678.19
脱硫脱硝工程	85,377.37		85,377.37
隆安分布式项目	16,501,896.55		16,501,896.55
内蒙古商都协鑫项目	7,446,205.23	7,446,205.23	
土耳其地热项目	197,358,982.20		197,358,982.20
翁牛特风电项目	2,178,309.80	2,178,309.80	
阜宁协鑫再生项目	114,356,426.23		114,356,426.23
国电中山燃机项目	974,216,843.71		974,216,843.71
昆明协鑫燃机项目	10,438,536.71		10,438,536.71
昆山蓝天分布式项目	459,664,151.64		459,664,151.64
偏关风电项目	22,144,492.95		22,144,492.95
浏阳天然气项目	30,242,640.56		30,242,640.56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项目	77,634,409.47		77,634,409.47
乌拉特项目	8,078,442.38	8,078,442.38	
白银天然气项目	3,728,376.49		3,728,376.49
宝应沼气项目	3,134,087.63		3,134,087.63
大同风力发电项目	4,243,304.79		4,243,304.79
汾西风电项目	8,281,017.89		8,281,017.89
高州燃气分布式项目	19,645,147.81		19,645,147.81
来安风电项目	8,250,420.25		8,250,420.25
雷山风电项目	122,056,224.49		122,056,224.49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项目	13,831,657.91		13,831,657.91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高燃机项目	21,499,527.69		21,499,527.69
如东分布式项目	440,829.76		440,829.76
汝城鑫瑞风电项目	15,269,231.05		15,269,231.05
无锡分布式项目	1,011,216.03		1,011,216.03
锡林郭勒镶黄旗风电项目	55,720,957.89		55,720,957.89
兴化市昌荣风电项目	9,676,430.70		9,676,430.70
徐州鑫盛润垃圾项目	12,224,505.08		12,224,505.08
宜章鑫瑞风电项目	5,012,751.54		5,012,751.54
印尼水电项目	18,066,275.53		18,066,275.53
榆林风电项目	8,849,235.27		8,849,235.27
漳州燃机项目	7,470,597.13		7,470,597.13
南京燃机附属项目	4,293,961.33		4,293,961.33
漯河恒洁风力发电项目	3,777,257.52		3,777,257.52
如东风力发电项目	2,815,135.81		2,815,135.81
菏泽燃机项目	11,444,585.46		11,444,585.46
眉山分布式项目	5,339,076.06		5,339,076.06
新疆变电站项目	49,997,098.41		49,997,098.41
溧阳生物质发电项目	2,117,616.98		2,117,616.98
重庆风电项目	2,868,968.67		2,868,968.67
凤台风力发电项目	3,172,056.17		3,172,056.17
其他	24,747,073.13		24,747,073.13
合计	2,986,144,092.70	39,112,765.49	2,947,031,327.21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358,952,786.33		358,952,786.33
黄骅协鑫燃机项目	23,413,184.35		23,413,184.35
奇台协鑫风电项目	21,409,808.08	21,409,808.08	
房屋建筑物及专用设备改造	38,544,345.16		38,544,345.16
锅炉改造工程	35,271,275.17		35,271,275.17
热网工程	75,107,732.12		75,107,732.12
软件系统开发工程	39,164,328.64		39,164,328.64
脱硫脱硝工程	8,018,034.98		8,018,034.98
南京燃机项目	618,341,102.92		618,341,102.92
隆安分布式项目	16,327,455.38		16,327,455.38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蒙古商都协鑫项目	7,446,205.23	7,446,205.23	
土耳其地热项目	182,058,914.79		182,058,914.79
翁牛特风电项目	2,178,309.80	2,178,309.80	
阜宁协鑫再生项目	47,892,368.02		47,892,368.02
国电中山燃机项目	726,551,356.17		726,551,356.17
昆明协鑫燃机项目	9,493,817.50		9,493,817.50
昆山蓝天分布式项目	388,682,190.19		388,682,190.19
偏关风电项目	12,770,471.15		12,770,471.15
浏阳天然气项目	20,093,860.08		20,093,860.08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项目	20,788,842.57		20,788,842.57
乌拉特项目	8,078,442.38	8,078,442.38	
内蒙古富强风电项目附属工程	11,318,730.25		11,318,730.25
白银天然气项目	3,119,549.03		3,119,549.03
宝应沼汽项目	2,677,789.78		2,677,789.78
大同风力发电项目	1,682,164.36		1,682,164.36
汾西风电项目	4,274,879.79		4,274,879.79
高州燃气分布式项目	12,058,187.74		12,058,187.74
来安风电项目	3,872,618.90		3,872,618.90
兰溪热电联产技改项目	38,300,698.96		38,300,698.96
雷山风电项目	56,002,851.10		56,002,851.10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项目	8,264,921.66		8,264,921.66
宁高燃机项目	9,509,569.07		9,509,569.07
如东分布式项目	176,117.34		176,117.34
汝城鑫瑞风电项目	5,930,282.91		5,930,282.91
无锡分布式项目	1,011,216.03		1,011,216.03
锡林郭勒镶黄旗风电项目	51,868,251.64		51,868,251.64
兴化市昌荣风电项目	1,983,494.25		1,983,494.25
徐州鑫盛润垃圾项目	7,514,426.94		7,514,426.94
宜章鑫瑞风电项目	1,470,485.96		1,470,485.96
印尼水电项目	15,350,040.44		15,350,040.44
榆林风电项目	5,161,031.27		5,161,031.27
漳州燃机项目	7,349,523.87		7,349,523.87
其他	21,011,719.12		21,011,719.12
合计	2,930,493,381.42	39,112,765.49	2,891,380,615.9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2018 年 1-6 月

工程项目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南京协鑫燃机项目	618,341,102.92	168,746,156.66	787,087,259.58		
土耳其地热项目	182,058,914.79	15,300,067.41			197,358,982.20
国电中山燃机项目	726,551,356.17	247,665,487.54			974,216,843.71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358,952,786.33	44,375,708.75			403,328,495.08
昆山蓝天分布式项目	388,682,190.19	70,981,961.45			459,664,151.64
雷山风电项目	56,002,851.10	111,879,662.41	45,826,289.02		122,056,224.49
阜宁协鑫再生项目	47,892,368.02	66,464,058.21			114,356,426.23
合计	2,378,481,569.52	725,413,102.43	832,913,548.60		2,270,981,123.35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京协鑫燃机项目	103,363	99.95	100.00	10,249,063.52	1,487,952.41	0.14	融资及自筹
土耳其地热项目	8.2 亿美元	4.44	7.00				融资及自筹
国电中山燃机项目	175,600	66.98	72.00	32,844,689.45	18,506,888.07	1.57	融资及自筹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67,800	66.71	70.00	20,343,527.36	10,382,895.84	2.34	融资及自筹
昆山蓝天分布式项目	65,900	84.95	85.00	15,481,565.30	7,268,963.98	1.30	融资及自筹
雷山风电项目	44,238	39.39	45.00	94,986.46	94,986.46	0.07	融资及自筹
阜宁协鑫再生项目	28,832.67	48.15	50.00	1,497,222.23	1,497,222.23	1.08	融资及自筹
合计				80,511,054.32	39,238,908.99		

2017 年

工程项目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协鑫燃机项目	71,079,893.44	547,261,209.48			618,341,102.92
土耳其地热项目	110,183,707.13	71,875,207.66			182,058,914.79
国电中山燃机项目	283,326,960.61	444,328,169.15	1,103,773.59		726,551,356.17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20,853,255.42	338,099,530.91			358,952,786.33
昆山蓝天分布式项目	9,851,607.80	378,830,582.39			388,682,190.19
雷山风电项目		56,002,851.10			56,002,851.10
合计	495,295,424.40	1,836,397,550.69	1,103,773.59		2,330,589,201.5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京协鑫燃机项目	103,363	84.35	85.00	8,761,111.11	8,761,111.11	1.00	融资及自筹
土耳其地热项目	8.2 亿美元	3.47	5.00				融资及自筹
国电中山燃机项目	175,600	55.80	60.00	14,337,801.38	8,609,931.91	0.88	融资及自筹
广西协鑫分布式项目	67,800	55.48	60.00	9,960,631.52	9,960,631.52	2.65	融资及自筹
昆山蓝天分布式项目	65,900	73.16	75.00	8,212,601.32	8,212,601.32	1.70	融资及自筹
雷山风电项目	44,238	29.34	30.00				融资及自筹
合计				41,272,145.33	35,544,275.86		

（3）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奇台协鑫风电项目	21,409,808.08	根据国家能源局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出台《关于 2017 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的通知》，对处于内蒙古、新疆等省份的风电开发项目认定为红色预警区域，不得并网且不再发放发电业务许可。本公司子公司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商都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翁牛特旗协鑫风电有限公司和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处于以上红色预警区域，管理层预计项目无法推进，很有可能需要放弃。
内蒙古商都协鑫项目	7,446,205.23	
翁牛特风电项目	2,178,309.80	
乌拉特项目	8,078,442.38	
合计	39,112,765.49	

（4）雷山天雷风电项目 2018 年新增融资租赁专用设备（包含直租和回租）253,001,272.63 元，该在建工程中专用设备融资租赁的出租方系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设备主要系包括 25 台风机 192,500,000.00 元，其中 3 台风机于 2018 年转固定资产，转固金额 45,826,289.02 元。该风电机由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货，江苏宝龙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供货的塔筒、基础环 42,448,000.00 元等。双方约定起租日为 2018 年 6 月 7 日，到 2028 年 6 月 14 日结束，租赁期 10 年，按季度支付租赁利息，按年支付手续费，租赁期满 3 年后可提前偿还本金。租赁物的留购价款为人民币 100 元，约定于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或合同提前到期日支付。

2、工程物资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用材料	612,386.52	38,842.81

注释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2018 年 1-6 月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供热经营权	专利权	地热开发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662,854,065.86	52,719,781.65	17,045,223.73	4,500,000.00	514,874,894.58	50,000,000.00	1,301,993,965.82
2、本期增加金额	46,493,530.65	13,164,506.77					59,658,037.42
购置	38,696,975.67	2,412,307.49					41,109,283.16
内部研发							
在建工程转入	7,796,554.98	10,752,199.28					18,548,754.26
3、本期减少金额	44,536,350.66						44,536,350.66
处置	44,536,350.66						44,536,350.66
合并转出							
4、2018 年 6 月 30 日	664,811,245.85	65,884,288.42	17,045,223.73	4,500,000.00	514,874,894.58	50,000,000.00	1,317,115,652.58
二、累计摊销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85,284,593.71	14,346,886.90	6,984,361.80	2,569,446.11	30,874,366.71	2,361,111.11	142,420,766.34
2、本期增加金额	6,637,418.31	5,316,828.77	319,392.45	280,949.21	8,783,602.51	819,050.76	22,157,242.01
本期计提	6,637,418.31	5,316,828.77	319,392.45	280,949.21	8,783,602.51	819,050.76	22,157,242.01
3、本期减少金额	11,891,766.44						11,891,766.44
处置	11,891,766.44						11,891,766.44
合并转出							
4、2018 年 6 月 30 日	80,030,245.58	19,663,715.67	7,303,754.25	2,850,395.32	39,657,969.22	3,180,161.87	152,686,241.9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8 年 6 月 30 日	584,781,000.27	46,220,572.75	9,741,469.48	1,649,604.68	475,216,925.36	46,819,838.13	1,164,429,410.67
2、2017 年 12 月 31 日	577,569,472.15	38,372,894.75	10,060,861.93	1,930,553.89	484,000,527.87	47,638,888.89	1,159,573,199.48

2017 年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供热经营权	专利权	地热开发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531,599,584.78	17,741,642.08	17,045,223.73	4,500,000.00	514,874,894.58		1,085,761,345.17
2、本期增加金额	138,277,112.61	34,991,062.65				50,000,000.00	223,268,175.26
购置	138,277,112.61	2,732,257.97				50,000,000.00	191,009,370.58
内部研发		2,088,531.97					2,088,531.97
在建工程转入		30,170,272.71					30,170,272.71
3、本期减少金额	7,022,631.53	12,923.08					7,035,554.61
处置	7,022,631.53						7,022,631.53
合并转出		12,923.08					12,923.08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662,854,065.86	52,719,781.65	17,045,223.73	4,500,000.00	514,874,894.58	50,000,000.00	1,301,993,965.82
二、累计摊销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73,238,229.95	10,798,074.82	6,345,576.96	2,141,739.13	13,306,750.40		105,830,371.26
2、本期增加金额	12,390,114.14	3,551,612.07	638,784.84	427,706.98	17,567,616.31	2,361,111.11	36,936,945.45
本期计提	12,390,114.14	3,551,612.07	638,784.84	427,706.98	17,567,616.31	2,361,111.11	36,936,945.45
3、本期减少金额	343,750.38	2,799.99					346,550.37
处置	343,750.38						343,750.38
合并转出		2,799.99					2,799.99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85,284,593.71	14,346,886.90	6,984,361.80	2,569,446.11	30,874,366.71	2,361,111.11	142,420,766.3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577,569,472.15	38,372,894.75	10,060,861.93	1,930,553.89	484,000,527.87	47,638,888.89	1,159,573,199.48
2、2016 年 12 月 31 日	458,361,354.83	6,943,567.26	10,699,646.77	2,358,260.87	501,568,144.18		979,930,973.91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112,718.23	注

注：根据协鑫智慧能源的子公司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县鑫成”）与其少数股东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成制盐”）签订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约定，丰成制盐将其名下的地块（以下称 A 地块，即目前丰县鑫成生产经营实际用地）转让给丰县鑫成用于建造厂房。在转让双方实际办理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时，因当时 A 地块土地使用权已被丰成制盐及其母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化工”）用作抵押，导致无法过户。经双方协商，将丰成制盐及盐化工名下位于 A 地块旁边的另一同面积地块（以下称 B 地块）进行了过户登记。因此，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丰县鑫成实际生产经营场所用地（A 地块）与其名下土地产证上所记载地块（B 地块）不一致。

就上述事项，双方开展土地置换工作，并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办理完毕，丰县鑫成取得新的不动产权证，产权证号为苏（2018）丰县不动产权第 0011381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60,777.20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为 17,209.00 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58 年 10 月 31 日止，原办理在该地块上的抵押贷款已解除。本期土地入账原值为 7,058,285.16 元，账面价值为 6,112,718.23 元。

注释14．开发支出

2018 年 1-6 月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18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无形资产或者在建工程的研发支出	
苏州智电需求侧管理相关设计研发		1,152,360.62		655,829.63	496,530.99	
广州蓝天燃机技术研究		4,218,437.80		4,218,437.80		
江苏售电平台软件研发		348,433.57		348,433.57		
合计		5,719,231.99		5,222,701.00	496,530.99	

2017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无形资产或者在建工程的研发支出	
苏州智电需求侧管理相关设计研发		3,599,332.93		1,071,080.21	2,528,252.72	
智能微电网"六位一体"控制系统		3,723,211.37		3,723,211.37		
广州蓝天燃机技术研究		13,896,707.92		13,896,707.92		
合计		21,219,252.22		18,690,999.50	2,528,252.72	

注释15. 商誉

2018 年 1-6 月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657,482.12					9,657,482.12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294,521.98					2,294,521.98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429,782.23					2,429,782.23
合计	20,731,011.23					20,731,011.23

2017 年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49,224.90					6,349,224.90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657,482.12					9,657,482.12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294,521.98					2,294,521.98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429,782.23				2,429,782.23
合计	18,301,229.00	2,429,782.23				20,731,011.23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商誉减值事项，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十七）。

注释16. 长期待摊费用

2018 年 1-6 月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8 年 6 月 30 日
渣打银行顾问费	53,333.26		53,333.26		
装修费	1,249,924.77		494,602.38		755,322.39
电测仪	2,046,906.19	334,775.16	359,268.81		2,022,412.54
排污费	1,289,764.00		161,220.48		1,128,543.52
合计	4,639,928.22	334,775.16	1,068,424.93		3,906,278.45

2017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渣打银行顾问费	426,666.52		373,333.26		53,333.26
装修费	1,724,787.14	373,808.59	848,670.96		1,249,924.77
电测仪	1,334,542.37	1,251,665.59	539,301.77		2,046,906.19
排污费		1,612,205.00	322,441.00		1,289,764.00
合计	3,485,996.03	3,237,679.18	2,083,746.99		4,639,928.22

注释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564,971.27	14,588,227.5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060,806.29	3,236,570.4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685,361.80	10,920,178.46
存货跌价准备	1,318,803.18	306,478.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00	125,000.00
递延收益	94,228,102.45	23,557,025.60
可抵扣的经营亏损	10,135,447.12	2,533,861.78
暂估入账固定资产抵扣	2,120,856.40	530,214.10
应付薪金	331,766.92	82,941.73
暂估材料费用	122,946.56	30,736.64
合计	165,504,090.72	41,323,007.37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153,617.35	14,632,118.5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993,480.08	3,190,365.5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584,915.66	11,071,169.84
存货跌价准备	1,075,221.61	245,58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0,000.00	125,000.00
递延收益	90,017,084.69	22,504,271.18
暂估入账固定资产抵扣	1,919,433.16	479,858.29
应付薪金	2,170,295.00	542,573.75
暂估材料费用	1,378,623.00	344,655.75
合计	154,639,053.20	38,503,477.56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运行净支出	30,490,714.84	7,622,678.71
收到的搬迁补偿	223,855,270.36	55,963,817.59
合计	254,345,985.20	63,586,496.3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运行净支出	17,190,792.32	4,297,698.08

注释18．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331,423,820.55	363,869,757.10
预付土地款	7,120,915.00	13,443,116.00
待抵扣增值税	27,180,490.75	39,023,997.96
筹建项目支出	12,191,924.82	14,143,631.83
预付股权转让款	128,969,960.00	38,920,520.00
合计	506,887,111.12	469,401,022.89

注释1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33,000,000.00	203,000,000.00
保证借款	1,885,904,135.66	2,203,922,389.83
信用借款	911,000,000.00	750,000,000.00
质押借款	215,415,000.00	213,355,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36,000,000.00	53,000,000.00
合计	3,381,319,135.66	3,423,277,389.83

2、抵押、质押借款情况明细详见本附注十三、（一）、1。

3、保证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五）、5。

注释2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90,872,891.25	126,553,199.56
应付账款	287,371,252.52	167,699,820.17
合计	378,244,143.77	294,253,019.73

1、应付票据

种类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0,872,891.25	126,553,199.56

2、应付账款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原料款	173,482,004.63	130,517,844.69
应付替发电量款	85,990,493.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4,420,696.02	12,328,658.74
应付维护费	9,145,889.06	9,660,778.15
应付服务费	7,908,081.97	6,095,927.74
应付运输费	5,966,560.47	6,405,331.68
其他	457,527.37	2,691,279.17
合计	287,371,252.52	167,699,820.17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1,803,652.2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南京南港动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350,956.31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南京铭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077,498.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南通苏源天电检修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48,432.66	合同未履行完毕
江苏天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4,888.33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4,815,427.50	

注释21．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供热款	24,177,197.04	28,589,907.92
预收供电款		
预收煤炭款		1,181.20
预收服务费	41,138,308.55	3,178,671.81
其他	3,823,386.29	1,102,151.38
合计	69,138,891.88	32,871,912.31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苏州工业园区万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0,980.00	尚未结算
苏州恒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6,221.00	尚未结算
无锡遂益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尚未结算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50,000.00	尚未结算
友新光电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1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367,201.00	

注释22．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2018 年 1-6 月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66,424,114.10	329,879,565.47	423,370,052.28	72,933,627.2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9,240.00	21,157,075.94	21,148,207.80	268,108.14
辞退福利		22,500.00	22,500.00	
合计	166,683,354.10	351,059,141.41	444,540,760.08	73,201,735.43

2017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87,171,265.59	625,590,661.90	646,337,813.39	166,424,114.1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4,150.00	39,774,277.63	39,819,187.63	259,240.00
合计	187,475,415.59	665,364,939.53	686,157,001.02	166,683,354.10

2、短期薪酬列示

2018 年 1-6 月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290,424.54	274,782,351.82	369,433,253.19	69,639,523.17
职工福利费		22,506,663.33	22,506,663.33	
社会保险费	225,788.50	11,079,590.37	11,173,481.87	131,897.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06,452.36	9,207,371.05	9,299,093.41	114,730.00
工伤保险费	8,906.00	952,961.17	957,115.17	4,752.00
生育保险费	10,430.14	919,258.15	917,273.29	12,415.00
住房公积金	140,710.00	17,132,912.33	17,129,022.33	144,6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67,191.06	4,378,047.62	3,127,631.56	3,017,607.12
合计	166,424,114.10	329,879,565.47	423,370,052.28	72,933,627.29

2017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229,337.50	521,525,562.62	540,464,475.58	164,290,424.54
职工福利费	101,096.00	42,901,475.53	43,002,571.53	
社会保险费	147,078.28	21,816,653.72	21,737,943.50	225,788.5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24,973.00	18,381,654.35	18,300,174.99	206,452.36
工伤保险费	11,002.28	1,986,942.86	1,989,039.14	8,906.00
生育保险费	11,103.00	1,448,056.51	1,448,729.37	10,430.14
住房公积金	173,622.08	28,517,797.63	28,550,709.71	140,71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20,131.73	10,829,172.40	12,582,113.07	1,767,191.06
合计	187,171,265.59	625,590,661.90	646,337,813.39	166,424,114.1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18 年 1-6 月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51,884.00	20,419,929.06	20,411,557.92	260,255.14
失业保险费	7,356.00	737,146.88	736,649.88	7,853.00
合计	259,240.00	21,157,075.94	21,148,207.80	268,108.14

2017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90,386.00	38,216,626.35	38,255,128.35	251,884.00
失业保险费	13,764.00	1,557,651.28	1,564,059.28	7,356.00
合计	304,150.00	39,774,277.63	39,819,187.63	259,240.00

注释23．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1,644,581.09	35,944,716.10
营业税		
城建税	2,856,324.25	2,375,998.24
企业所得税	89,529,801.65	75,315,664.32
个人所得税	2,286,299.45	2,358,319.69
房产税	2,879,349.10	2,403,335.30
土地使用税	3,310,332.55	3,506,576.95
印花税	283,960.25	1,770,925.70
教育费附加	2,053,289.84	1,718,122.81
环境保护税	2,921,983.20	
其他	69,406.94	16,146.81
合计	147,835,328.32	125,409,805.92

注释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79,324,252.25	48,898,684.06
应付股利	90,152,578.43	40,871,716.97
其他应付账款	1,214,046,448.56	1,044,518,139.07
合计	1,383,523,279.24	1,134,288,540.10

1、应付利息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利息	13,377,353.62	10,912,161.46
企业债券利息	61,408,274.46	33,670,980.93
关联方借款应付利息	4,538,624.17	4,315,541.67
合计	79,324,252.25	48,898,684.06

2、应付股利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90,152,578.43	40,871,716.97

3、其他应付账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1,437,281.50	4,337,358.45
押金及保证金	77,861,461.36	83,778,213.69
关联方往来	24,916,960.01	72,078,121.59
子公司小股东借款	10,200,000.00	10,200,000.00
材料设备款	563,478,540.36	435,417,866.08
服务费	32,398,791.32	20,434,453.07
工程款	346,650,680.90	267,386,782.89
应付股转款	131,604,174.00	129,965,238.00
土地转让款	8,596,903.04	6,466,911.25
应退还政府补贴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	9,401,656.07	6,953,194.05
合计	1,214,046,448.56	1,044,518,139.07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EcologEnerjiFZE	131,604,174.00	协议约定付款条件尚未达到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尚未结算
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429,232.00	尚未结算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尚未结算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7,644,18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12,677,586.00	

注释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2,530,000.00	182,199,999.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6,761,581.69	2,235,213.3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75,602,218.14	69,000,000.00
合计	1,154,893,799.83	253,435,212.85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7,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	200,000.00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23,430,000.00	113,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35,800,000.00	3,999,999.55
合计	272,530,000.00	182,199,999.55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206,761,581.69	2,235,213.30

4、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债券	498,602,218.14	
华泰证券-协鑫智慧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证券	177,000,000.00	69,000,000.00
合计	675,602,218.14	6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28。

注释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华泰证券-协鑫智慧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证券		11,000,000.00

1、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2017 年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利率（%）
201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40,000,000.00	2016/6/1	270□天	540,000,000.00	4.60

续：

债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融资承销费摊销	本期偿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39,639,999.96		360,000.04	540,000,000.00	

注释2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4,500,000.00	
保证借款	22,600,000.00	3,700,000.00
质押借款	670,000,000.00	69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849,868,581.13	569,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051,320,000.00	1,118,18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79,500,000.00	80,0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1,478,843,677.38	560,000,000.00
合计	4,176,632,258.51	3,020,880,000.00

2、抵押、质押借款情况明细详见本附注十三、（一）、1。

3、保证借款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五）、5。

注释28.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债券	1,485,887,923.04	1,988,361,420.75
华泰证券-协鑫智慧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证券	383,000,000.00	491,000,000.00
合计	1,868,887,923.04	2,479,361,420.75

2、中期债券的增减变动

2018 年 1-6 月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利率（%）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0	2016/8/10	3 年	200,000,000.00	4.50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16/8/24	3 年	800,000,000.00	4.78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6/6/29	3 年	500,000,000.00	5.10
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7/12/7	5 年	500,000,000.00	6.50
合计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融资承销费摊销	本期偿还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9,050,000.00		300,000.00		199,350,000.00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796,200,000.00		1,200,000.00		797,400,000.00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97,888,936.48		713,281.66		498,602,218.14
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495,222,484.27		-6,084,561.23		489,137,923.04
合计	1,988,361,420.75		-3,871,279.57		1,984,490,141.18

注：其中 498,602,218.14 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利率（%）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000.00	2016/8/10	3 年	200,000,000.00	4.50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16/8/24	3 年	800,000,000.00	4.78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6/6/29	3 年	500,000,000.00	5.10
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17/12/7	5 年	500,000,000.00	6.50
合计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融资承销费摊销	本期偿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8,450,000.00		600,000.00		199,050,000.00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793,800,000.00		2,400,000.00		796,200,000.00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96,481,560.88		1,407,375.60		497,888,936.48
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4,777,515.73		495,222,484.27
合计	1,488,731,560.88	500,000,000.00	-370,140.13		1,988,361,420.75

3、资产支持证券情况

产品名称	预期到期日	预期利率	面值	期末持有份额	期末余额	报表列示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5	2018/12/28	6.20%	100	690,000	69,000,000.0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6	2019/3/28	6.30%	100	540,000	54,000,000.0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7	2019/6/28	6.30%	100	540,000	54,000,000.0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8	2019/9/28	6.30%	100	730,000	73,000,000.00	应付债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9	2019/12/28	6.50%	100	760,000	76,000,000.00	应付债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10	2020/3/28	6.50%	100	980,000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11	2020/6/28	7.00%	100	590,000	59,000,000.00	应付债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12	2020/9/28	7.00%	100	770,000	77,000,000.00	应付债券
合计				5,600,000	560,000,000.00	

注释29．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东台市发改委借款	2,736,216.08	2,736,216.08
应付政府无息借款	10,400,000.00	10,4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511,518,791.28	507,787,038.51
合计	524,655,007.36	520,923,254.59

注释30．递延收益

2018 年 1-6 月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政府补助	77,351,792.75		2,200,628.90	75,151,163.85
拆迁补偿（注 9）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技术服务费收入	75,146,393.18	7,233,824.74	2,579,406.92	79,800,811.00
合计	152,498,185.93	207,233,824.74	4,780,035.82	354,951,974.85

2017 年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05,958,725.01	4,156,800.00	32,763,732.26	77,351,792.75
技术服务费收入	72,676,103.40	7,432,432.44	4,962,142.66	75,146,393.18
合计	178,634,828.41	11,589,232.44	37,725,874.92	152,498,185.93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2018 年 1-6 月

负债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热电机组建设专项补贴	1,533,333.33		50,000.00		1,4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 1（注 1）	34,366,482.83		982,939.64		33,383,543.19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 2（注 2）	4,996,460.07		143,362.84		4,853,097.23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注 3）	6,407,325.01		183,426.36		6,223,898.65	与资产相关
无锡蓝天 E 级燃机发电工程余热利用项目（注 4）	9,121,124.98		250,000.04		8,871,124.94	与资产相关
脱硫工程项目（注 5）	3,815,999.92		106,000.02		3,709,999.90	与资产相关
水循环利用项目补贴款	802,500.00		22,500.00		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梯级利用项目（注 6）	13,375,000.00		375,000.00		1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车补贴	254,399.95		42,400.00		211,999.95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资金补贴	750,000.04		20,000.00		730,000.0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基金	929,166.62		25,000.00		904,166.6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7,351,792.75		2,200,628.90		75,151,163.85	

2017 年

负债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渗滤液深度处理临时性改造工程专项补助款	145,000.00		145,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电机组建设专项补贴	1,633,333.33		100,000.00		1,5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 1	36,332,362.10		1,965,879.27		34,366,482.83	与资产相关
去工业化补贴 2	5,283,185.76		286,725.69		4,996,460.07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6,774,177.73		366,852.72		6,407,325.01	与资产相关
无锡蓝天 E 级燃机发电工程余热利用项目	9,621,125.02		500,000.04		9,121,124.98	与资产相关
脱硫工程项目	4,027,999.96		212,000.04		3,815,999.92	与资产相关
水循环利用项目补贴款	847,500.00		45,000.00		802,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政府关于节能减排项目奖励资金（注 7）	24,060,674.46			24,060,674.46		与资产相关
能源梯级利用项目	14,125,000.00		750,000.00		13,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车补贴	339,199.99		84,800.04		254,399.95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资金补贴	790,000.00		39,999.96		7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基金	979,166.66		50,000.04		929,166.62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项目补助（注 8）		4,156,800.00		4,156,8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5,958,725.01	4,156,800.00	4,546,257.80	28,217,474.46	77,351,792.75	

注 1：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对于子公司北部燃机《关于申请北部燃机热电项目联产项目“去工业化”资金支持的请示》，园区管委会承担 220KV 电力出现架空线路改地埋电缆的改造费用 4,223 万元。

注 2：根据苏州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公司环保引导资金拨付情况说明，拨付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环保引导资金 600 万元，用于奖励子公司热电联产项目的“去工业化”工程。

注 3：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文件“苏财建[2013]280 号”文，公司子公司北部燃机取得 2013 年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贷款中央财政贴息合计 767 万元。

注 4：根据江苏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关于同意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等 36 个园区循环化改造实施方案并确定为省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的通知》，对无锡蓝天 E 级燃机发电工程余热利用项目给予政府补助，无锡蓝天共收到补贴收入 1,000 万元。

注 5：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及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下达 2015 年度省级脱硫考核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子公司连云港鑫能取得 2015 年度省级脱硫考核补助项目资金 424 万元，用于补助公司烟气脱硫改造工程。

注 6：根据广州开发区发展改革和金融工作局文件《关于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能源梯级利用项目”的批复》子公司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取得中央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500 万元，用于补助公司循环改造示范试点实施项目。

注 7：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和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沙市国家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奖励资金支持项目计划的通知》子公司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取得长沙市国家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奖励资金 2,400 万元，用于奖励金桥国际商贸城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由于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注销，政府收回该笔补贴。

注 8：根据湖南省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会财政局《关于下达项目创业扶持资金的通知》，对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给予基础设施项目补助资金 415.68 万元，专项用于公司产业发展。至 2017 年末浏阳协鑫已收到补贴收入 415.68 万元，冲减在建工程支出。

注 9：根据《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异地迁建补偿协议》及《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异地迁建补偿款支付协议》，并依据经评估确认的公允价值，昆山鑫源于 2018 年 6 月收到昆山市人民政府拨付的第一笔补偿款，共计 2 亿元。

注释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4,063,896,292.01	3,265,086,128.32
其中：电力销售	2,775,002,595.41	2,253,277,949.89
蒸汽销售	1,211,911,896.12	992,213,932.69
煤炭销售	9,186,740.62	9,026,723.23
其他	67,795,059.86	10,567,522.51
2、其他业务小计	46,964,620.53	16,358,953.95
其中：灰渣出售收入	13,193,524.47	
租赁收入	261,287.05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10,672,299.22	
材料出售（含废料）	18,294,876.87	16,201,212.45
污泥、固废液处置收入	3,995,154.85	
其他	547,478.07	157,741.50
合计	4,110,860,912.54	3,281,445,082.27

续：

项目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7,585,027,421.12	6,058,192,052.12
其中：电力销售	5,203,892,965.37	4,294,424,425.71
蒸汽销售	2,233,186,770.93	1,741,165,057.54
煤炭销售	11,952,930.16	11,740,667.69
其他	135,994,754.66	10,861,901.18
2、其他业务小计	55,294,273.47	2,814,435.58
其中：灰渣出售收入	22,475,710.21	
租赁收入	1,037,716.37	37,775.78
技术咨询服务费收入	18,736,000.45	642,406.31
材料出售（含废料）	4,513,054.82	1,704,215.29
污泥、固废液处置收入	6,508,876.05	
其他	2,022,915.57	430,038.20
合计	7,640,321,694.59	6,061,006,487.70

2、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8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062,651,332.83	50.18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547,252,187.39	13.31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23,167,550.11	3.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105,723,278.65	2.57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936,476.67	1.26
合计	2,890,730,825.65	70.32

2017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3,778,481,692.57	49.45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1,030,344,568.08	13.49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274,036,993.11	3.59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212,963,447.85	2.79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919,263.23	1.26
合计	5,391,745,964.84	70.58

注释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33,901.58	22,730,284.18
教育费附加	10,206,105.32	16,938,877.03
土地使用税	5,296,769.19	11,370,072.00
房产税	6,499,707.64	10,878,726.86
印花税	1,430,207.51	5,391,027.58
水利基金	407,472.04	45,455.75
环境保护税	5,389,705.41	0.00
其他	52,701.11	41,751.04
合计	43,216,569.80	67,396,194.44

注释33．销售费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工资及奖金	1,658,573.47	3,403,126.26
工资附加(工会、教育经费、社保公积金)	300,031.33	578,300.80
职工福利费	181,777.00	250,722.16
广告费	514,784.51	808.00
保险费		
差旅费	321,212.85	795,917.35
租赁费	45,699.08	57,550.00
业务招待费	524,381.20	1,263,592.52
车辆、仓储运杂费	276,450.69	489,375.33
折旧费	77,826.30	141,426.12
会议费	19,730.19	8,716.98
中介机构费	67,803.79	9,473.39
其他	175,958.84	230,336.74
合计	4,164,229.25	7,229,345.65

注释34．管理费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工资及奖金	96,790,663.99	191,741,834.17
工资附加(工会、教育经费、社保公积金)	20,104,713.54	39,510,125.58
职工福利费	7,678,795.04	15,122,451.99
劳动保护费	849,761.01	6,131,981.11
招聘费	1,104,943.62	1,554,504.29
办公费及其他	4,343,434.42	10,702,598.15
保险费	5,511,969.89	10,227,155.71
差旅费	6,842,120.09	17,591,855.45
租赁费	13,469,618.13	19,237,144.74
修理费	1,257,975.56	1,742,010.25
广告宣传费	7,454,701.54	9,216,706.52
业务招待费	17,914,643.90	45,705,765.75
车辆、仓储运杂费	5,989,961.50	15,270,869.76
物业管理费	15,175,269.94	29,983,268.4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3,316.44	924,672.62
无形资产及其他摊销	17,607,908.60	28,801,042.97
折旧费	10,378,188.49	22,173,884.68
咨询费	16,875,383.64	35,083,691.90
政府规费	885,053.46	1,563,572.78
会议费	3,275,665.83	8,504,040.80
其他	815,069.64	3,052,862.68
合计	254,459,158.27	513,842,040.39

注释35．研发费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苏州智电需求侧管理相关设计研发	655,829.63	1,071,080.21
广州蓝天燃机技术研究	4,218,437.80	13,896,707.92
江苏售电平台软件研发	348,433.57	
智能微电网"六位一体"控制系统		3,723,211.37
合计	5,222,701.00	18,690,999.50

注释36．财务费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228,764,131.52	363,131,185.06
减：利息收入	4,657,187.89	23,197,485.47
汇兑损益	29,096,340.32	4,611,496.62
其他	8,791,446.55	14,499,230.60
合计	261,994,730.50	359,044,426.81

注释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599,063.12	2,107,071.09
存货跌价损失	243,581.57	385,818.29
合计	842,644.69	2,492,889.38

注释38．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19,485,853.60	50,311,794.38
其他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872,692.90	30,921,351.80
合计	32,358,546.50	81,233,146.18

2、计入其他收益的其他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2,200,628.90	4,546,257.80	与资产相关
供热网管补贴	1,265,712.00	3,486,972.00	与收益相关
污泥处置补贴		346,374.00	与收益相关
排污费补贴	52,000.00	718,375.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补贴	156,800.00	1,553,300.00	与收益相关
脱硫脱硝除尘改造项目政府补贴		8,601,75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补贴		2,143,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补贴	217,300.00	1,64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为客户项目改造、节省电量收到的政府补助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车补贴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人才补贴	5,900,700.00	5,986,823.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补贴	3,079,552.00	924,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872,692.90	30,921,351.80	

注释39．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26,017.24	43,755,218.9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00.00
合计	19,826,017.24	43,815,218.98

注释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碳排放权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3,050.92	-226,674.07
外币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76,000.00	
利率互换安排的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6,697.06	
合计	4,055,747.98	-226,674.07

注释4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1,112.52	-122,790.26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53,039.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62,397.28	2,701,442.79
合计	231,284.76	2,631,691.91

注释42．政府补助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75,151,163.85	77,351,792.75	详见附注七、注释 3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2,358,546.50	81,233,146.18	详见附注七、注释 38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586,099.52	14,299,025.55	详见附注七、注释 43

注释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3,729,161.83	26,101.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3,729,161.83	26,101.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083,736.43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35,914.64	764,876.14
政府补助	1,586,099.52	14,299,025.55
供热管道迁移补偿款		
违约金、罚款收入	292,490.00	626,594.67
保险公司理赔款	54,291.19	313,511.66
其他	371,600.52	15,340,652.22
合计	226,069,557.70	33,454,497.69

1、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3,729,161.83	26,101.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3,729,161.83	26,101.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2,083,736.43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35,914.64	764,876.14
政府补助	1,586,099.52	14,299,025.55
供热管道迁移补偿款		
违约金、罚款收入	292,490.00	626,594.67
保险公司理赔款	54,291.19	313,511.66
其他	371,600.52	15,340,652.22
合计	226,069,557.70	33,454,497.69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补贴			与收益相关
关停补偿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脱硫脱硝除尘改造项目政府补贴			与收益相关
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补贴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1,062,400.00	5,549,207.52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项目奖励补贴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热网管补贴			与收益相关
垃圾处置补贴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补贴	511,100.00	6,197,806.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补贴			与收益相关
电缆补贴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车补贴			与收益相关
为客户项目改造、节省电量给予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款		1,383,133.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2,599.52	668,879.0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86,099.52	14,299,025.55	

注释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39,507.92	3,567,27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4,773.68	1,405,972.0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214,734.24	2,161,307.02
盘亏损失		8,413.23
对外捐赠	1,300,000.00	4,728,5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60,983.89	862,845.12
赔偿支出		500,000.00
土地闲置费		
清算费用		2,379.56
其他	47,922.72	15,699,970.69
合计	2,448,414.53	25,369,387.69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39,507.92	3,567,279.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24,773.68	1,405,972.0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214,734.24	2,161,307.02
盘亏损失		8,413.23
对外捐赠	1,300,000.00	4,728,5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60,983.89	862,845.12
赔偿支出		500,000.00
土地闲置费		
清算费用		2,379.56
其他	47,922.72	15,699,970.69
合计	2,448,414.53	25,369,387.69

注释4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0,989,075.90	244,410,786.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469,268.41	13,772,049.07
合计	187,458,344.31	258,182,835.71

2、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539,608,536.41	746,157,803.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902,134.10	186,539,450.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51,288.80	-4,248,400.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1,836.23	-5,800,682.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4,105,139.18	-172,577,858.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6,967,838.63	20,740,540.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08,968.46	-3,531,116.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579,410.09	73,869,005.27
其他因素影响	71,422,521.70	163,191,896.65
所得税费用	187,458,344.31	258,182,835.71

注释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6,000,000.00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应收账款	383,390,881.97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固定资产	2,206,442,664.43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无形资产	270,811,623.20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注 1）	100,000,000.00	用于取得借款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小计	3,146,645,169.60	
固定资产	334,056,837.61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在建工程	37,555,514.00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应收账款	153,366,449.61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注 2、3、4）	208,000,000.00	用于取得融资租赁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小计	732,978,801.22	
货币资金	127,345,249.8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86,862,383.61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740,074.76	其他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102,396.45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而抵押（质押）的资产
小计	231,050,104.62	
合计	4,110,674,075.44	

注 1：本公司以持有子公司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为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取得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 34,000 万长期借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长期借款余额为 5,100 万元。

注 2：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5.77%股权作为质押，为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取得华润租赁有限公司 31,000 万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9 日至 2027 年 8 月 9 日。

注 3：子公司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100.00%股权作为质押，为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取得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000 万元融资总额提供担保，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2028 年 6 月 7 日。

注 4：子公司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作为质押，为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取得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

注释47．外币货币性项目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378,655.96	6.6166	75,288,015.02
欧元	11,879.84	7.6515	90,898.60
港币	1,287,498.07	0.84310	1,085,489.62
印尼盾	379,371,698.72	0.000461	174,890.35
土耳其里拉	1,565,693.50	1.4412	2,256,477.47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92,424.07	6.6166	3,258,173.10
印尼盾	313,892,330.80	0.000461	144,704.36
土耳其里拉	184,910.99	1.4412	266,493.7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3,000,000.00	6.6166	350,679,800.00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108,941.35	6.6166	720,821.3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6,981,705.98	6.6166	178,527,155.79
印尼盾	12,056,898.05	0.000461	5,558.2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初始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PT. Mega Karya Energi	2017/1/9	4,640,554.00	82	现金收购	2017/1/9	转让款支付且公司章程变更		-130,565.83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2017/6/14	7,000,000.00	100	现金收购	2017/6/14	转让款支付且公司章程变更		-1,318,806.62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12/14		100	现金收购	2017/12/14	公司章程变更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注）	2017/12/15	75,000,000.00	55	增资收购	2017/12/15	转让款支付且公司章程变更		-34,725.11

注：2017 年 12 月，本公司以增资 7,500 万元的形式实现非同一控制合并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5%股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因小股东尚未同比例出资到位，故本公司实缴出资额占其实收资本的比例为 60%。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注）
现金	7,749,225.00	85,921.93	18,000,000.00	1,973,598.00
减：取得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00,000.10	85,921.93	8,342,517.88	-320,923.9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349,224.90		9,657,482.12	2,294,521.98

续：

合并成本	PT. Mega Karya Energi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4,640,554.00	7,000,000.00		7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4,640,554.00	7,000,000.00		7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640,554.00	4,570,217.77		75,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429,782.23		

注：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5 月 8 日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 01017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4 月 30 日，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股权全部权益价值为 386.98 万元，按购买股权比例 51%计算对应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197.40 万元。

3、重要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000,000.14	2,000,000.14	12,066,154.45	12,066,154.45
非流动资产			2,166,124.56	2,166,124.56
其中：固定资产			614,150.45	614,150.45
无形资产			1,551,974.11	1,551,97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71.65	103,871.65
资产总额	2,000,000.14	2,000,000.14	14,336,150.66	14,336,150.66
流动负债			3,212,793.48	3,212,793.4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212,793.48	3,212,793.48
净资产	2,000,000.14	2,000,000.14	11,123,357.18	11,123,357.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600,000.04	600,000.04	2,780,839.30	2,780,839.30
取得的净资产	1,400,000.10	1,400,000.10	8,342,517.88	8,342,517.88

续：

项目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6,343,799.70	26,343,799.70	1,020.04	1,020.04
非流动资产	380,587,168.60	357,032,016.19	4,222,254.61	4,222,254.61
其中：固定资产	2,185,850.01	742,464.42		
在建工程	280,154,490.21	266,412,628.73	4,222,254.61	4,222,254.61
无形资产	98,246,828.38	89,876,923.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6,943.12	346,943.12
资产总计	406,930,968.30	383,375,815.89	4,570,217.77	4,570,217.77
流动负债	407,560,248.21	397,016,759.5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07,560,248.21	397,016,759.52		
净资产	-629,279.91	-13,640,943.63	4,570,217.77	4,570,217.77
减：少数股东权益	-308,355.93	-6,684,062.38		
取得的净资产	-320,923.98	-6,956,881.25	4,570,217.77	4,570,217.77

续：

项目	PT. Mega Karya Energi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5,679,406.75	5,679,406.75	124,506,778.77	124,506,778.77
非流动资产			499,768.40	499,768.40
其中：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499,768.40	499,768.40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5,679,406.75	5,679,406.75	125,006,547.17	125,006,547.17
流动负债			6,547.17	6,547.1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547.17	6,547.17
净资产	5,679,406.75	5,679,406.75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38,852.75	1,038,852.75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4,640,554.00	4,640,554.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4、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5 月 8 日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 01017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2）其余企业购买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按账面价值确定。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70	2015/1/1				-5,404,224.88
常隆有限公司	100	2015/11/30		2,107,079.58		14,315,628.35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00	2015/11/30	201,784,691.81	48,550,818.22	235,108,055.76	50,179,708.89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2	2015/11/30	43,836,852.34	-29,647,676.27	238,893.26	-9,576,861.40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00	2015/11/30	330,632,256.37	49,903,133.72	394,250,181.78	53,464,395.91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100	2017/12/15		-1,634,178.27		-1,251,866.78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	85	2017/12/22	51,816,242.82	-2,054,824.54	33,796,737.50	3,551,285.83

注：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因小股东尚未同比例出资到位，故本公司实缴出资额占其实收资本的比例为 95.77%。

2、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及合并日确定依据说明：

根据交易价款支付日作为企业合并日的确认依据。

3、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201,000,000.00	71,000,000.00
权益性资本的账面价值（注）		

4、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989.79	8,187,441.64	11,497,554.33	15,405,050.47
应收款项	200,870,000.00	1,298,317.89	60,299,700.74	62,771,328.33
存货			340,483.62	
其他流动资产	1,014.58	723,139.13	24,804,795.96	33,243,511.15
固定资产		1,299,486.54	338,193,069.14	354,570,661.82
在建工程		65,015,671.35	11,318,730.25	9,346,520.39
无形资产			1,507,337.30	1,538,63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61,423.44	37,500.00	
减：借款				
应付款项	100,020.00	56,369,594.98	69,791,606.34	400,945,697.48
应付职工薪酬		157,920.00	495,106.93	1,378,720.35
应交税费				
应付股利				
非流动负债			305,215,996.78	
净资产	200,771,984.37	49,657,965.01	72,496,461.29	74,551,285.83
减：少数股东权益			3,063,230.76	3,150,054.33
取得的净资产	200,771,984.37	49,657,965.01	69,433,230.53	71,401,231.50

(三)报告期无处置子公司情况

(四)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报告期新设子公司及其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九。

2、报告期清算子公司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湖南协鑫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完成剩余财产分配，清算完毕，并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办理工商注销登记。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江阴市霞客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制造业	100		设立
2	江阴市霞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3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垃圾发电	75	25	同一控制下合并
4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	江苏宝应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5	宝应协鑫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	江苏宝应	沼气发电		100	设立
6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燃煤热电	95		同一控制下合并
7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8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桐乡	浙江桐乡	燃煤热电	48	52	同一控制下合并
9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海门	江苏海门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10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1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12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	内蒙古锡林郭勒	风力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3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4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生物质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15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燃煤热电	75	25	同一控制下合并
16	江苏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17	苏州协韵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18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能源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9	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垃圾发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燃机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21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燃机热电		73	设立
22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技术服务咨询		100	设立
23	苏州蓝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24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5	如东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26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丰县	江苏丰县	燃煤热电	51		同一控制下合并
27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丰县	江苏丰县	燃煤热电		80.00	设立
28	湖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燃煤热电	94.77		同一控制下合并
29	桐乡市乌镇协鑫热力有限公司	浙江乌镇	浙江乌镇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0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1	协鑫电力燃料（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煤炭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32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33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奇台	新疆昌吉州奇台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3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燃机热电		65	同一控制下合并
35	苏州鑫语分布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分布式能源		70	设立
36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广西钦州	燃机热电		80.94	设立
37	协鑫（苏州）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碳资源管理投资		100	设立
38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工程设计施工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39	内蒙古宏兴远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40	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	内蒙古乌拉特中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41	阜宁力金天然气供热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42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垃圾发电		100	设立
43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燃机热电		75	设立
44	协鑫（黄骅）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黄骅	河北黄骅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45	内蒙古商都协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商都	内蒙古商都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46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47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隆安	广西隆安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48	翁牛特旗协鑫风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翁牛特旗	内蒙古翁牛特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49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	内蒙古锡林郭勒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0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朝阳	辽宁朝阳	风力发电		90	设立
51	靖边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2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3	来安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4	汾西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临汾	山西临汾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5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兴化	江苏兴化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6	金寨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金寨	安徽金寨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57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100	设立
58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59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大同	山西大同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0	凤台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凤台	安徽凤台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1	莱州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莱州	山东莱州	风力发电		53	设立
62	南通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3	如东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	江苏如东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4	新沂市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	江苏新沂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65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	江苏新沂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6	山东岱岳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岱岳	山东岱岳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67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泗洪	江苏泗洪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68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风力发电		85	同一控制下合并
69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漯河	河南漯河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70	阜新协鑫智慧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阜新	辽宁阜新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71	彰武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彰武	辽宁彰武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72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73	常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74	创惠投资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75	荣跃投资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76	鑫域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77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78	江苏鑫域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贸易服务		100	设立
79	睢宁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睢宁	江苏睢宁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80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睢宁	江苏睢宁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81	GCL Geothermal Luxembourg S.a.r.l.（协鑫地热卢森堡有限责任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82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土耳其	土耳其	地热开发		50.6	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原因
83	PT. Mega Karya Energi	印尼	印尼	水电		8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84	PALATIAL GLOBAL INVESTMENTS PTE. LIMITED	BVI	BVI	投资公司		80	设立
85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兰溪	浙江兰溪	燃煤热电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86	嘉兴协鑫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分布式能源		65	设立
87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节能改造工程设计与施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88	云南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89	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90	贵州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贵州贵安新区	贵州贵安新区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91	北京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92	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93	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偏关	山西偏关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94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偏关	山西偏关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95	桐梓县鑫能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桐梓	贵州桐梓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96	桐梓县协鑫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桐梓	贵州桐梓	风力发电		100	设立
97	太仓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售电业务	94		设立
98	上海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99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00	苏州鑫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70		设立
101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8.8	1	设立
102	苏州协鑫智慧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财务信息咨询、管理	100		设立
103	包头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04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永城	河南永城	垃圾发电	100		设立
105	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06	湖南协鑫配售电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售电业务		95	设立
107	福建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福建泉州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08	广西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09	宜章鑫瑞欧家洞风电有限公司	湖南宜章	湖南宜章	风力发电		80	设立
110	汝城鑫瑞半云仙风电有限公司	湖南汝城	湖南汝城	风力发电		80	设立
111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机热电		92	同一控制下合并
112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贵州雷山	贵州雷山	风力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13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高州	广东高州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114	香港鑫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15	协鑫南方售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16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17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18	宁夏中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售电业务	51		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19	白银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	甘肃白银	售电业务	70		设立
120	重庆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21	安徽协鑫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22	河北协智售电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23	昆明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24	溧阳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溧阳	江苏溧阳	生物质发电	100		设立
125	山西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26	漳州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27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燃机热电	88.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28	新疆协鑫智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	新疆昌吉州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29	濮阳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濮阳	河南濮阳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30	无锡国鑫售电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售电业务	36	24	设立
131	协鑫智慧国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1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鑫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基金管理	100		设立
133	山东协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售电业务	100		设立
134	菏泽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35	眉山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眉山	四川眉山	分布式能源	100		设立
136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30	25	设立
137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38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燃机热电	100		设立
139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垃圾发电	5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40	GCL Intelligent Energy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公司	100		设立
141	协鑫港华能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51		设立
142	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能源服务	100		设立
14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注）	48	50.85	根据《股东协议》，本公司取得 A 类股份，A 类股与 B 类股每一股拥有 15 投票权，C 类股每一股拥有 1 投票权。经折算，本公司拥有 50.85%表决权。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9.5	9.8	普通合伙人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对有限合伙事务的独占及排他的日常管理、控制、运营。且通过持有劣后级份额，承担了开发项目的大部分可变回报的收益和风险。

注：2018 年 3 月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股东增资 7,745 万土耳其里拉，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48%增至 50.6%，享有表决权比例由 50.85%增至 50.98%。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49	3,465,784.55	1,836,284.43	66,676,586.19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9	-4,980,308.01		30,476,486.39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9	2,033,892.72	6,609,372.46	80,399,740.25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9	34,403,101.18	112,180,393.05	466,882,800.39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49	4,825,977.26	23,746,845.52	98,677,473.06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35	12,649,750.94	24,243,769.82	116,052,435.06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8	4,902,478.14		44,086,184.52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9.4	-7,509,712.33		345,441,963.92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1.67	-12,907.21		-13,248,129.42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5,855.95	30,656.12	36,512.07	21,864.60	1,040.00	22,904.60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407.97	14,740.75	16,148.72	9,929.03		9,929.03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3,183.17	28,071.39	51,254.56	14,793.88	20,052.58	34,846.4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9,779.55	143,405.36	193,184.91	30,770.10	77,651.16	108,421.26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1,523.83	28,612.84	40,136.67	21,475.24		21,475.2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9,020.91	91,489.19	120,510.10	37,529.31	49,822.95	87,352.26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2,925.85	97,955.30	140,881.15	25,275.54	60,497.88	85,773.42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249.99	24,335.83	25,585.82	5,286.03		5,286.03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0,792.76	120,623.22	131,415.98	21,535.26	81,000.00	102,535.26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4,585.17	31,857.66	36,442.83	22,127.91	1,040.00	23,167.91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515.28	15,374.42	16,889.70	9,653.62		9,653.62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656.19	29,307.58	34,963.77	17,566.62	55.28	17,621.90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9,482.57	145,880.71	195,363.28	14,767.08	81,322.77	96,089.85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6,426.59	29,051.93	45,478.52	23,278.02		23,278.02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1,780.12	87,289.43	109,069.55	25,060.24	47,538.90	72,599.14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6,841.10	99,631.33	136,472.43	25,893.76	61,599.04	87,492.80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37.27	22,117.03	23,254.30	15,840.69		15,840.69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0,683.75	97,237.21	107,920.96	23,029.17	56,000.00	79,029.17

续：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13,606.22	707.30	707.30	2,165.28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319.94	-1,016.39	-1,016.39	-398.75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586.31	415.08	415.08	3,176.2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04,427.48	6,241.55	6,241.55	7,441.27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7,025.53	890.91	890.91	634.77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47,703.90	3,614.21	3,614.21	3,109.47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60,369.15	6,128.10	6,128.10	6,624.04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02.78	-175.35	6.60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1.06	-11.06	-20.34

续：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24,876.69	416.39	416.39	5,381.53
海门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9,038.31	-938.32	-938.32	1,112.78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4,572.23	1,498.72	1,498.72	3,842.26
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5,293.93	14,047.03	14,047.03	17,849.88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6,208.01	5,025.74	5,025.74	3,855.56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93,166.55	7,253.73	7,253.73	17,052.03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11,610.09	15,656.66	15,656.66	20,231.71
GCL ND Enerji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协鑫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910.27	169.97	23.74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562.28	-562.28	-155.50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注 1）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燃煤热电	60		权益法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燃机热电	24	25	权益法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 2）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金融租赁	49		权益法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燃机热电	20		权益法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能源服务	20		权益法

注 1：根据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6 位董事。《公司章程》同时规定，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董事会 2/3 以上通过方可作出决议。本公司未实现单独控制，故按权益法核算。

注 2：中国银监会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作出银监复【2016】114 号《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在江苏省徐州市筹建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恒鑫金租”），并要求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办理筹建事宜。2016 年 10 月 13 日，恒鑫金租经中国银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成立。由本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徐州市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向中国银监会申请设立的恒鑫金租，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 7.35 亿元，占注册资本 49%，并于 2016 年 7 月 6 日出资到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资产	38,531,509.62	17,888,113.1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581,554.87	11,196,191.95
非流动资产	101,474,668.16	106,370,323.57
资产合计	140,006,177.78	124,258,436.76
流动负债	137,901,543.55	112,890,969.1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7,901,543.55	112,890,969.1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04,634.23	11,367,467.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62,780.55	6,820,480.5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62,780.55	6,820,480.57
营业收入	25,176,978.73	52,688,174.77
净利润	-9,262,833.38	-16,742,937.0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262,833.38	-16,742,937.0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华润协鑫（北京）热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资产	151,964,048.94	111,272,162.3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52,949.61	2,430,202.50
非流动资产	250,814,053.79	268,128,104.68
资产合计	402,778,102.73	379,400,266.99
流动负债	68,176,490.19	62,719,206.0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8,176,490.19	62,719,206.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4,601,612.54	316,681,060.9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3,954,790.15	155,173,719.8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3,954,790.15	155,173,719.85
营业收入	249,067,384.89	523,027,657.38
净利润	17,920,551.62	53,872,581.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920,551.62	53,872,581.0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838,940.30

续：

项目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资产	520,002,263.40	362,411,405.2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7,691,165.78	359,748,702.75
非流动资产	6,117,455,039.56	5,340,915,680.69
资产合计	6,637,457,302.96	5,703,327,085.94
流动负债	4,569,541,381.28	3,849,665,016.53
非流动负债	480,140,852.64	291,259,341.23
负债合计	5,049,682,233.92	4,140,924,357.7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87,775,069.04	1,562,402,728.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78,009,783.82	765,577,336.8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8,009,783.82	765,577,336.80
营业收入	225,540,081.72	331,490,138.05
净利润	25,372,340.86	55,088,804.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372,340.86	55,088,804.6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资产	327,273,337.20	260,289,444.2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4,055,491.03	209,152,670.83
非流动资产	1,454,213,374.67	1,165,640,421.78
资产合计	1,781,486,711.87	1,425,929,866.05
流动负债	385,629,852.61	478,464,437.05
非流动负债	767,540,910.89	319,465,429.00
负债合计	1,153,170,763.50	797,929,866.0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28,315,948.37	628,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5,663,189.67	125,6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5,663,189.67	125,600,000.00
营业收入	57,087,964.71	
净利润	315,948.3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5,948.3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目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流动资产	104,774,785.38	104,816,206.7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9,736,178.90	95,970,224.29
非流动资产	780,565,849.52	794,744,341.10
资产合计	885,340,634.90	899,560,547.81
流动负债	125,577,073.49	157,861,570.79
非流动负债	264,005,600.46	264,005,600.46
负债合计	389,582,673.95	421,867,171.2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5,757,960.95	477,693,376.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151,592.19	95,538,675.31
调整事项	-55,000,000.00	-55,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4,151,592.19	40,538,675.31
营业收入	73,021,715.67	65,939,302.54
净利润	20,488,623.29	2,693,376.5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488,623.29	2,693,376.56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84,807.7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

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74.14%(2017 年：61.69%)。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381,319,135.66	3,381,319,135.66			
应付款项	1,671,614,844.58	1,671,614,844.58			
长期借款	4,449,162,258.51	272,530,000.00	432,860,000.00	1,597,930,377.38	2,145,841,881.13
应付债券	2,544,490,141.18	675,602,218.14	1,302,750,000.00	566,137,923.04	
长期应付款	731,416,589.05	206,761,581.69	69,142,001.44	294,703,869.63	160,809,136.29

(三)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签署的远期外汇合约情况如下：

本公司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永亨银行”）签署了一项《远期结售汇交易》。该合约汇率为 1 美元兑人民币 6.4229 元，合约金额为人民币 51,383,200 元（对应买入 800 万美元），该项合约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

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5,105,192.28	3,607,756.04	78,712,948.32
其他应收款	3,258,173.10	411,198.08	3,669,371.18
小计	78,363,365.38	4,018,954.12	82,382,319.50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50,679,800.00		350,679,800.00
应付账款			
应付利息	720,821.34		720,821.34
其他应付款	178,527,155.79	5,558.23	178,532,714.02
小计	529,927,777.13	5,558.23	529,933,335.36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4,393,272.81	3,114,491.46	37,507,764.27
其他应收款	3,175,409.62	381,331.84	3,556,741.46
小计	37,568,682.43	3,495,823.30	41,064,505.7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88,078,000.00		588,078,000.00
应付账款		125,460.71	125,460.71
其他应付款	224,710,811.16	5,835.83	224,716,646.9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196,298.34	196,298.34
小计	812,788,811.16	327,594.88	813,116,406.04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财务费用约 4,515.64 万元（2017 年度约 7,752.20 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经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

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签署的利率互换安排情况如下：

本公司与华侨永亨银行签署了一项《美元利率互换安排》。该安排约定本公司向华侨永亨银行支付美元固定利息（利率 2.01%），从华侨永亨银行收取以一个月美元 LIBOR（浮动利率）计算确定的浮动利息。该项安排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442,916.23 万元。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财务费用会增加或减少约 2,878.05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报告期各期末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合计	估值方法及重要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3,892,697.06	3,892,697.06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外币远期合约		1,876,000.00	1,876,000.00	报告期末的可观察远期汇率所得
衍生金融资产-利率互换安排		2,016,697.06	2,016,697.06	报告期末的可观察美元 LIBOR 所得
其他流动资产小计	2,094,232.00		2,094,232.00	
其中：碳排放权	2,094,232.00		2,094,232.00	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资产合计	2,094,232.00	3,892,697.06	5,986,929.06	

(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	210,000.00	57.93	57.93

本次交易后，上海其辰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7.93%股份，上海其辰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朱共山先生将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阜宁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阜宁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协鑫鑫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金控（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协鑫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鑫科新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浙江建德协鑫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协鑫智慧新能源交通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受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控制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兼任董事的公司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董事兼任董事的公司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	受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控制
协鑫智慧新能源交通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受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控制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	受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控制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子公司丰县鑫源少数股东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丰县鑫源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广州蓝天少数股东
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国电中山少数股东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国电中山少数股东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兰溪协鑫之参股企业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蓝天少数股东
苏州桓语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鑫语少数股东
EcologEnergyFZE	子公司土耳其协鑫之少数股东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无锡蓝天少数股东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无锡蓝天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扬州港口之参股公司

(五)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阜宁协鑫集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306,498.76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3,815.38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1,211.66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77,564.12	389,450.11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00,000.00	15,573,686.16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97,435.89	69,350,427.33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7,111.11	29,728.21
协鑫智慧新能源交通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88.9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680,188.93	11,576,219.52
小计		11,402,300.05	105,191,426.03
江苏协鑫阳光慈善基金会	慈善捐助	1,240,000.00	4,330,000.00
小计		1,240,000.00	4,330,000.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担保费	1,482,573.37	1,218,553.46
小计		1,482,573.37	1,218,553.46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土地		5,869,428.57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购买土地		911,017.96
小计			6,780,446.53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74,891.17
苏州协鑫鑫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9,117.18	1,214,783.95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471.69	3,522,651.89
协鑫金控（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021.14	51,311.58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7,924.52	250,000.01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9,328.33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8,962.26	235,849.06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47,169.82	
小计		3,362,666.61	9,288,815.99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17,797,333.34
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69,986.68	141,133.36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153,095.82	308,729.14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404,794.44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128,000.00
小计		223,082.50	18,779,990.28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47,619.05
小计			147,619.05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供蒸汽	105,723,278.65	212,963,447.85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供蒸汽		103,899.66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供蒸汽	4,072,091.06	1,791,393.25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供蒸汽	10,649,621.31	1,417,806.68
小计		120,444,991.02	216,276,547.44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收入	15,000.00	30,000.00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收入	15,000.00	30,000.0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收入	69,500.00	139,000.00
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收入		350,000.00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收入		800,000.00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会计共享服务收入	10,500.00	
小计		110,000.00	1,349,000.00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94,339.62	188,679.24
上海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450,471.70	
苏州东吴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19,417.48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5,470,216.10	875,996.38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28,301,886.90
徐州金山桥热电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2,830,188.60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16,509,433.96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4,092,452.83	
浙江建德协鑫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9,433,962.30	
小计		19,541,442.55	48,725,602.56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9,186,740.64	11,952,930.16
小计		9,186,740.64	11,952,930.16
阜宁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59,538.46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106,786.32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589,743.59
小计			756,068.37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6,037.74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9,504.27
小计			155,542.01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70,629.20
上海其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7,630,617.98
徐州恒鑫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139,795.89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857,499.99
小计			8,698,543.06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土地		6,416,159.60
小计			6,416,159.60

4、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8 年 1-6 月 确认的租赁费	2017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273,775.74	6,185,736.48
协鑫金控（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9,509.19	138,877.92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563,671.56	1,127,343.12
合计		8,976,956.49	7,451,957.52

5、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2,932,800.00	2018/2/12	2018/12/17	否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7/7/3	2018/7/3	否
沛县坑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徐州协鑫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67,000,000.00	2018/5/11	2019/5/10	否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2018/4/28	2019/4/27	否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8/6/28	2019/6/27	否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2018/2/2	2019/2/1	否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8/2/11	2019/2/1	否
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8/3/1	2019/2/15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2018/2/13	2019/2/13	否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8/3/8	2019/3/8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徐州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2018/5/30	2018/10/3	否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8/4/28	2018/10/4	否
扬州港口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18/4/28	2019/4/27	否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8/5/9	2019/5/8	否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8/5/18	2019/5/17	否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2018/5/18	2019/5/17	否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8/6/15	2019/6/14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7/11/30	2018/11/2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810,000,000.00	2017/7/7	2034/7/6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3,644,033.27	2018/3/15	2018/10/08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鑫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8,595,302.39	2018/02/08	2018/09/28	否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8,500,000.00	2018/4/28	2019/4/27	否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谢鸣宇	丰县鑫成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7/9/6	2018/9/4	否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丰县鑫源生物质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9,500,000.00	2018/6/28	2019/6/2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	2016/11/9	2019/11/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7/10/31	2019/5/27	否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沼气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3,900,000.00	2017/6/23	2022/5/2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488,868,581.13	2017/2/8	2032/12/3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3,000,000.00	2018/3/13	2022/8/28	否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2018/5/28	2022/8/28	否
		长期借款	7,000,000.00	2018/3/13	2019/2/28	否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361,000,000.00	2017/3/13	2032/3/12	否
		长期借款	5,000,000.00	2017/3/13	2032/3/12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194,183,300.00	2018/1/17	2028/1/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桐乡濮院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2020/9/5	2018/9/5	否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2018/10/26	2020/10/26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生活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8/6/2	2018/8/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8/3/5	2018/9/1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8/3/9	2018/9/11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8/3/5	2019/3/5	否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8/4/13	2019/4/13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18/4/10	2019/4/1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99,500,000.00	2017/11/29	2020/11/29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18/2/7	2019/2/6	否
			30,000,000.00	2017/8/28	2018/8/2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400,000.00	2018/3/7	2019/3/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18/5/29	2023/5/20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42,000,000.00	2017/11/21	2019/1/1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2018/4/10	2019/5/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常隆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32,332,000.00	2017/12/5	2018/9/1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350,460,377.38	2018/1/25	2021/1/25	否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嘉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2,801,120.09	2016/5/27	2031/3/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宝应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鑫能污泥发电有限公司	资产支持证券	560,000,000.00	2017/9/28	2020/12/28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00,942,114.69	2017/5/15	2019/5/30	否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297,163,233.02	2017/8/9	2027/8/9	否
广州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37,687,227.83	2018/6/7	2028/6/14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512,505,251.40	2016/7/14	2026/7/13	否
		国内保理	87,000,000.00	2016/12/8	2018/12/7	否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80,000,000.00	2018/4/26	2020/3/26	否

上述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62,1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33,346,882.82		9,296,403.00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			
	小计	33,986,882.82		9,396,403.00	
应收账款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338,120.15		1,685,346.46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737,985.23		25,940.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1,320.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39,396,800.64		48,401,556.95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		690,000.00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90,264.40	190,264.40	340,264.40	
	扬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11,043.43		758,635.38	
	新疆国信煤电能源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50.00			
	大唐永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50.00			
	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1,025.00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4,653,928.62		49,536.00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	4,338,000.00			
	浙江建德协鑫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小计	89,577,667.47	190,264.40	69,532,599.19	
其他应收款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2,527.01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10,533.37	10,533.37	731,344.1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20,954.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574,067.58		574,067.58	
	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4,068,633.32		4,068,633.32	
	小计	4,653,234.27	10,533.37	5,487,526.01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220,000.00	10,120,000.00
	小计	2,220,000.00	10,120,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科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6,666.67
	兰溪市双凤巨龙供水有限公司		245,805.25
	苏州协鑫鑫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60,134.56	374,259.25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200.00	4,800.00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727,407.40	1,120,202.39
	小计	990,741.96	1,781,733.56
应付利息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3,637,666.67	3,637,666.67
	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2,653.39	212,666.71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618,304.11	465,208.29
	小计	4,538,624.17	4,315,541.67
其他应付款			
	EcologEnergyFZE	142,729,347.19	198,445,504.84
	阜宁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329,420.44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962,078.84	292,104.48
	苏州桓语新能源有限公司	1,380,000.00	1,380,00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8,328.00	58,728.00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2,774,240.04	1,291,666.67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32,421,800.00	30,201,800.00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120.00	
	徐州丰成制盐有限公司	6,466,911.25	6,466,911.25
	扬州市金秋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中山火炬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江苏协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700,000.00	
	协鑫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391,918.00	425,355.6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56,638.84	2,630,467.28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4,571,167.50	
	协鑫智慧新能源交通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537,842.00	
	小计	208,894,812.10	251,542,538.12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质押以及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借款类别	借款金额（元）	抵押物（质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科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短期借款	584,415,000.00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824,255,663.13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95,620,511.21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80,000,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25,262,258.51	未来电费、热费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383,390,881.97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1,382,187,001.30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175,191,111.99
		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6,000,000.00
		本公司持有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100%的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17,866,385.06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	334,056,837.61
		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及其他	在建工程	37,555,514.00
		未来电费的收款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	应收账款	153,366,449.61
		协鑫南方智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000.00
		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5.77%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68,000,000.00
		偏关科环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

2、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抵押、质押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阜宁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8/3/13	2022/8/28	160,000,000.00
广西协鑫中马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市向阳支行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17/3/24	2032/3/19	488,868,581.13
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14/10/8	2029/4/20	600,000,000.00
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7/7/7	2032/7/6	810,000,000.00
嘉兴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16/7/7	2019/7/5	39,000,000.00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抵押及保证借款	2017/3/22	2032/3/21	366,000,000.00
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	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7/11/29	2022/11/29	99,50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借款	2012/6/1	2027/5/6	730,000,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抵押借款	2018/2/11	2022/12/30	31,500,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南长支行	质押借款	2018/5/8	2023/5/7	20,000,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15/6/4	2030/5/3	145,375,000.00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15/6/4	2030/5/3	339,375,000.00
锡林郭勒国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支行	抵押及质押借款	2009/6/29	2019/9/30	51,000,000.00

借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鑫盈（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8/1/25	2021/1/25	350,460,377.38
永城协鑫再生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2018/1/17	2028/1/7	194,183,300.00
合计					4,425,262,258.51

注：长期借款中 271,230,000.00 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应收票据质押

2016 年 12 月，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33100000）浙商票池字（2016）第 15325 号】《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2017 年 12 月签订了【（33100000）浙商票池质字（2017）第 19358 号】《票据池质押担保合同》，约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在为企业集团（兰溪协鑫及成员单位）办理票据质押池融资业务时，由公司以票据质押池内质押票据及票据池保证金账户内的保证金为相应的债权债务合同及质权人提供担保，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给予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的票据质押池融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质押给浙商银行义乌分行的票据金额为 14,102,396.45 元，为兰溪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共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3,562,671.55 元。

4、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股权（预）收购协议

（1）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本公司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吴振雄、吴文状（以下简称“甲方”）就榆阳区麻黄梁风电场 100MW 项目（以下简称“麻黄梁项目”）签署相关《合作协议》和《股权预收购协议》：甲方同意将持有榆林亿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51%股权转让予本公司，以项目公司的实收资本金确定标的股权转让款（不超过人民币 8,346 万元）。双方同意待麻黄梁项目竣工投产并达到双方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条件后，双方将按上述协议之约定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文件，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之相关事项。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麻黄梁项目已并网发电，相关工程竣工验收等手续正在办理中。

（2）北流望江风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本公司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和江阴远景远智能源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甲方”）就收购大冲山二期项目（核准规模 49.6MW）和望江项目（核准规模 49.9MW）（以下简称“合作项目”）的项目单位北流望江风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签署了《股权预收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双方有权要求对方在合作项目建成并符合项目工程建设要求等协议约定条件达成时与其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对价按项目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确

定。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合作项目尚在建设期。

（3）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本公司子公司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苏协鑫电力有限公司就拟转让广西全州黄花岭风电场 50MW 项目（以下简称“目标项目”）的项目单位大唐全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94.186%股权签署了《股权预收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待目标项目竣工投产后，双方可按协议之约定具体操作股权转让事宜，并同意以目标公司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同意后确定股权转让价格。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目标项目尚在建设阶段。

（4）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本公司子公司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山西北方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拟收购离石云顶山风电场 249MW 项目（以下简称“目标项目”）的项目单位吕梁北方电力云顶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00%股权签署了《股权预收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待目标项目竣工投产后，双方可按协议之约定具体操作股权转让事宜，并同意以目标公司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同意后确定股权转让价格。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目标项目尚在建设阶段。

（5）青海华扬晟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本公司子公司协鑫智慧（苏州）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华扬晟源投资有限公司和霍尔果斯华扬晟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甲方”）就拟收购华扬青海乌兰风电场 200MW 项目（以下简称“目标项目”）的项目单位青海华扬晟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00%股权签署了《股权预收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2018 年 6 月，双方签署《股权预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双方有权要求对方在目标项目建成条件全部满足等协议约定条件达成时与其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目标项目动态总造价控制在人民币 15.408 亿，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为目标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目标公司若有未披露负债由甲方承担，双方应确保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标的股权转让。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目标项目尚在建设阶段。

5、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2017 年 5 月，本公司子公司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支付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款为目的，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35,000 万元，租赁期限共 2 年，起租日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起，每 3 个月为 1 期，共 8 个租期，租赁物购买价款对应的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到期一次还本，租赁保证金为 0 元。该租赁物的留购价款为人民币 1 元，应于最后一期租金支付日一次性支付。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归还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项

15,000 万元。租赁成本及租赁利息的支付情况如下表：

租金支付到期日	应付本金	应付利息	应付手续费	小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000,000.00	9,631,944.45		209,631,944.45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00,000,000.00	9,631,944.45		209,631,944.45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对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享有的应收账款电费及与相关用热方已经或/和即将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供热费作为质押，以 2 套燃机机组资产作为抵押（抵押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9,380 万元），同时由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无限连带保证）。

（2）2017 年 8 月，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华润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华润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31,000 万元，租赁期限共 10 年，起租日为 2017 年 8 月 9 日，每 3 个月为 1 期，共 40 个租期，租赁物购买价款对应的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31,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 6.26%，租赁成本及租赁利息的支付情况如下：

租金支付到期日	应付本金	应付利息	应付手续费	小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5,636,241.30	19,263,758.70		24,900,000.00
1-2 年（含 2 年）	17,448,084.48	18,551,915.52		36,000,000.00
2-3 年（含 3 年）	22,365,573.94	17,434,426.06		39,800,000.00
3 年以上	263,174,793.17	56,825,206.83		320,000,000.00
合计	308,624,692.89	112,075,307.11		420,700,000.00

上述融资租赁借款系以内蒙古富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5mw 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本公司关联方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公司和鄂尔多斯市永泰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作质押的方式取得。

（3）2018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子公司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的方式向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24,000 万元，目前实际放款 2,400 万元，租赁期限共 10 年，起租日为 2018 年 6 月 15 日，每 3 个月为 1 期，共 43 个租期，租赁物购买价款对应的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24,003.80 万元，租赁利率为 5.50%，租赁成本及租赁利息的支付情况如下：

租金支付到期日	应付本金	应付利息	应付手续费	小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7,986.67	556,800.00	2,134,786.67
1-2 年（含 2 年）		1,556,720.00	556,800.00	2,113,520.00
2-3 年（含 3 年）		1,552,466.67	556,800.00	2,109,266.67
3 年以上	24,000,000.00	5,630,349.98	1,670,400.00	31,300,749.98
合计	24,000,000.00	10,317,523.32	3,340,800.00	37,658,323.32

（4）2018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子公司雷山县天雷风电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1,600 万元，目前实际放款 1,300 万元，租赁期限共 10 年，起租日为 2018 年 6 月 7 日，每 3 个月为 1 期，共 50 个租期，租赁物购买价款对应的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1,296.33 万元，租赁利率为 5.50%，租赁成本及租赁利息的支付情况如下：

租金支付到期日	应付本金	应付利息	应付手续费	小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797,900.27		797,900.27
1-2 年（含 2 年）		770,531.68	275,600.00	1,046,131.68
2-3 年（含 3 年）		768,426.40	275,600.00	1,044,026.40
3 年以上	13,000,000.00	2,786,259.98	1,033,500.00	16,819,759.98
合计	13,000,000.00	5,123,118.33	1,584,700.00	19,707,818.33

（5）2018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向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60,000 万元，租赁期限共 12 年，每 3 个月为 1 期，共 48 个租期，其中租前期和宽限期合计不超过 24 个月。起租日为 99.5MW 风电项目建成并网之日，但不晚于 24 个月。租赁物购买价款对应的租赁成本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 6.7%，租赁成本及租赁利息的支付情况如下：

租金支付到期日	应付本金	应付利息	应付手续费及押金	小计
1 年以内（含 1 年）		15,309,500.00	33,600,000.00	48,909,500.00
1-2 年（含 2 年）	11,709,446.76	40,870,000.00		52,579,446.76
2-3 年（含 3 年）	44,162,095.78	38,855,691.26		83,017,787.04
3 年以上	544,128,457.48	182,277,179.12	-24,000,000.00	702,405,636.60
合计	600,000,000.02	277,312,370.38	9,600,000.00	886,912,370.4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本公司子公司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向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对于客户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拖欠汽款一事进行了起诉，要求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偿还欠款金额 11,147,043.94 元，并承担滞纳金 5,478,368.78 元，合计 16,625,412.69 元。2017 年 2 月 22 日，江苏省东台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16）苏 0981 民初 1354 号），判决江苏金丽达印染有限公司向东台苏中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支付 14,214,447.4 元及相关违约金。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此判决正在执行过程中。

（2）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地质”）为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国电中山”）的工程桩基施工方，2013 年 5 月 10 日，广东地质与国电中山签订了《国电民众 3×185MW 级燃气热电冷多联供工程桩基施工合同》。由于项目变更致使原来的合同内容无法继续履行，国电中山解除合同，广东地质提起损失索赔 1,305.34 万元。一审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广东地质诉讼请求，广东地质提出上诉。2018 年 7 月，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根据广东凡是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裁定分析报告》认为，若重审中不出现重大变更，则国电中山燃气发电有限公司胜诉的可能性依然较大。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此案重审正在进行中。

2、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提保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的情况。

3、开出保函、信用证

（1）为确保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履行其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协议》，经本公司申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向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东部分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付款保函。保函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止，付款担保累计最高赔付总额不超过 7,829 万元。

（2）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为融资服务签订保证金协议，保证金金额为 1,597.8 万元，保证金管理期限为 6 个月，自 2018 年 6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止。

（3）为确保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履行其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气东输销售分公司签订的液化天然气销售合同，经本公司申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向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气东输销售分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保函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止，担保累计最高赔付总额不超过 7,989 万元。

（4）根据《广东电力市场售电公司履约保函管理办法（试行）》（南方监能市场[2017]344 号），应协鑫南方售电有限公司申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向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 1 份。保函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止，保函金额为 300 万元。

（5）为确保广州协鑫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履行其与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液化天然气销售合同，经本公司申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2017 年 11 月 3 日、2018 年 4 月 23 日以及 2018 年 6 月 14 日，向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 1 份和付款保函 3 份，付款担保累计最高赔付总额不超过 30,000,000.00 元、19,325,069.00 元、30,000,000.00 元和 20,000,000.00 元。所立保函

到期日分别为 2018 年 8 月 15 日、2018 年 11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20 日和 2019 年 6 月 14 日。

（6）为确保江苏协鑫售电有限公司履行其与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江苏电力市场售电公司入市协议》，经本公司申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向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付款保函 1 份。保函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付款担保累计最高赔付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7）为确保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履行其与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江苏电力市场售电公司入市协议》，经本公司申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向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 1 份。保函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付款担保累计最高赔付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

（8）为确保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履行其与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江苏电力市场售电公司入市协议》，经本公司申请，中国农业银行江苏省分行太仓港区支行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向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开立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 1 份。保函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付款担保累计最高赔付总额不超过 200 万元。

（9）为投标位于科伦坡近郊的“卡拉瓦拉皮特亚”（kerawalapitiya）300MW 斯里兰卡燃机项目，本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开立 235 万美金保函，保函到期日为 2018 年 10 月 22 日。

（10）为投标建德市环境能源 PPP 建德垃圾项目，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开立 700 万元投标保函，保函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30 日。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新设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滨海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7/25	风力发电	90,000 万	49
扬州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8/10	风力发电	500 万	100
南阳鑫冠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8/9/12	风电投资管理	500 万	100
南召鑫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9/14	风力发电	500 万	100
中和能源在线电子商务（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2018/9/17	能源服务	2,000 万	90
太谷县协鑫清风能源有限公司	2018/10/15	风电投资管理	500 万	100
广灵县耀风能源有限公司	2018/10/24	风电投资管理	500 万	100
太谷县鑫耀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10/23	风力发电	500 万	100
南通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2018/11/8	风电投资管理	2550 万	100
如东智鑫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2018/11/12	风力发电	3000 万	100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0/23	技术咨询服务	100 万	100

2、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处置公司情况

子公司山西协鑫售电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办理工商注销登记。

3、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重大诉讼事项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电建”）与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燃机”）2016 年 5 月签署《2*20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江苏电建前期提交的竣工申请资料不齐全，且尚未经过南京燃机复审完毕，2018 年 9 月 25 日，江苏电建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以南京燃机不进行竣工结算为由，要求南京燃机支付工程欠款人民币 127,752,837 元以及其他利息及损失（暂定，司法鉴定后据实调整）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8 年 10 月 26 日，控股股东上海其辰与苏州工业园区秉颐清洁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秉颐清洁能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其辰将其所持有的协鑫智慧能源 5%股份转让给秉颐清洁能源，双方同意以协鑫智慧能源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确定转让价格为 197,081,827 元。秉颐清洁能源受协鑫智慧能源董事控制。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股权转让正在办理工商变更。

2、根据上海惇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惇德”）、宁波竑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竑悦”）与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科技”）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自标的股份转让完成过户后，协鑫科技方亦有义务承担上述重整义务（重整义务为：承诺将通过整合现有资产、注入重组资产、调整盈利模式等方式，使公司 2015 年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值为正，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值分别不低于 2.4 亿元、3 亿元、4 亿元；若公司 2016 年、2017 年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实际数值低于承诺数值，则重整投资人以现金方式补足差值。2016 年公司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数值，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承诺期限顺延一年，变更业绩补偿期限，承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值分别不低于 2.4 亿元、3 亿元、4 亿元，若公司 2017 年、2018 年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实际数值低于承诺数值，则重整投资人以现金方式补足差值。），即上述重整义务由协鑫科技与重整投资人共同承担。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收到由协鑫科技支付的 2017 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232,418,811.56 元。至此，协鑫科技、上海惇德、宁波竑悦与宁波京同严格履行了重整义务，2017 年度业绩补偿承诺事项已经履行完毕。

3、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与江阴市无染彩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阴市霞客彩纤有限公司 2018 年 1-3 月

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439 号]审计结论，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霞客彩纤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5,805.19 万元。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转让 35%的股权交易对价为 5,531.82 万元。由江阴市无染彩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对价。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该股权转让手续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子公司江阴市霞客彩纤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书，拟将本公司账面构筑物、化纤设备及其配套设施、电子设备作价 1500 万元转让给江阴市霞客彩纤有限公司，最终的结算价格以实际交接时资产明细及结算月的资产账面净值为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1 日、8 月 13 日和 14 日分别将账面价值合计为 11,108,435.20 元的固定资产作价 12,432,863.91 元转让给江阴市霞客彩纤有限公司。

5、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将经营范围变更为针纺织品、纺织品、服装生产、销售；利用自有资产对再生废物、环保、资源类项目进行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服务;数据存储与处理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客运服务；汽车租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服务（限本市区）；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业务。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的注册资本，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认缴尚未完成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时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1	江苏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3/12/23	70,000,000.00	100	70,000,000.00	63,000,000.00
2	常隆有限公司	2015/11/30	230,000,001.00 港币	100	230,000,001.00 港币	160,000,000.88
3	苏州智电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31	50,000,000.00	1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4	云南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5/12/24	200,000,000.00	1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
5	贵州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5/12/30	200,000,000.00	1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
6	上海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1/12	100,000,000.00	100	100,000,000.00	11,300,000.00
7	太仓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1/14	20,000,000.00	94	18,800,000.00	
8	上海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1/20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9	浙江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1/21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0	苏州鑫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1/24	10,000,000.00	70	7,000,000.00	1,400,000.00
11	无锡协鑫智慧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16/8/23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5,000,000.00
12	宁夏中卫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6/8/29	200,000,000.00	51	102,000,000.00	10,200,000.00
13	溧阳协鑫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016/11/1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14	漳州协鑫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6/11/4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15	协鑫智慧国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2/9	100,000,000.00	100	100,000,000.00	
16	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8/18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5,000,000.00
17	中新协鑫能源科技（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2017/9/6	80,000,000.00	55	44,000,000.00	11,000,000.00
18	徐州鑫盛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12/1	253,510,000.00	55	139,430,500.00	75,00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时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19	秦皇岛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12/15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20	GCL Intelligent Energy (BVI) Limited	2017/12/28	1 美元	100	1 美元	
21	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4/8	60,000,000.00	100	60,000,000.00	
2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巽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8/4/18	50,000,000.00	100	50,000,000.00	
23	偏关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3/9	150,000,000.00	100	150,000,000.00	60,000,000.00
24	睢宁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11/20	1,200 万美元	100	1,200 万美元	800 万美元
25	睢宁官山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11/29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26	苏州工业园区鑫蓝清洁能源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6/8/17	1,000,000,000.00	9.8	98,000,000.00	
27	江苏协鑫输配售电有限公司	2017/12/21	1,000,000,000.00	100	1,000,000,000.00	201,000,000.00
28	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6/25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6,000,000.00
29	苏州蓝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7/21	8,000,000.00	100	8,000,000.00	
30	如东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11/8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31	嘉兴协鑫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6/2/14	30,000,000.00	65	19,500,000.00	
32	南京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5/7/7	6,000 万美元	100	6,000 万美元	4,200 万美元
33	奇台县协鑫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3/23	18,000,000.00	100	18,000,000.00	2,000,000.00
34	协鑫（苏州）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3/18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
35	四川协鑫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4/5/19	12,000,000.00	70	8,400,000.00	3,733,333.00
36	乌拉特中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15/10/21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37	昆山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6/30	302,000,000.00	75	226,500,000.00	145,500,000.00
38	浏阳协鑫蓝天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11/4	108,000,000.00	100	108,000,000.00	80,000,000.00
39	隆安协鑫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5/11/10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时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40	锡林郭勒盟镶黄旗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016/6/1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41	辽宁聚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8/1	70,000,000.00	90	63,000,000.00	9,800,000.00
42	靖边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9/7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43	榆林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9/19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44	汾西县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6/12/12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2,750,000.00
45	兴化市昌荣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3/7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2,000,000.00
46	金寨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03/21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47	大同市南郊区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6/22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0,000.00
48	莱州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9/14	5,000,000.00	53	2,650,000.00	
49	南通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8/29	50,000,000.00	100	50,000,000.00	
50	如东协鑫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11/21	30,000,000.00	100	30,000,000.00	
51	新沂市众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10/30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2,000,000.00
52	新沂市合沟众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11/1	3,000,000.00	100	3,000,000.00	2,000,000.00
53	山东岱岳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2017/11/6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54	泗洪协鑫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7/11/28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55	漯河恒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12/15	60,000,000.00	100	60,000,000.00	3,700,000.00
56	湖南协鑫配售电有限公司	2016/10/17	200,000,000.00	95	190,000,000.00	95,190,000.00
57	福建协鑫售电有限公司	2016/10/21	200,000,000.00	1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
58	宜章鑫瑞欧家洞风电有限公司	2017/1/11	10,000,000.00	80	8,000,000.00	
59	汝城鑫瑞半云仙风电有限公司	2017/1/12	10,000,000.00	80	8,000,000.00	
60	高州协鑫燃气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2017/7/5	80,000,000.00	100	80,000,000.00	41,000,000.00
61	香港鑫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17/8/25	5000 万港币	100	5000 万港币	4,081,876.00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时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62	协鑫南方售电有限公司	2016/1/13	200,000,000.00	100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63	襄阳协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018/4/9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64	阜新协鑫智慧能源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018/3/2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65	彰武协鑫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4/3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66	阜宁协鑫郭墅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4/10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67	桐梓县鑫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8/4/10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68	桐梓县协鑫智慧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8/4/27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二)本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2018 年 11 月 5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十六、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3,220,938.67	-909,48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58,792.42	45,220,37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3,082.50	8,248,680.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89,002.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55,747.98	6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9,070.00	1,15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4,610.26	-633,285.29
小计	240,876,856.31	49,452,283.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019,828.23	8,521,240.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931,260.34	12,698,719.43
合计	160,925,767.74	28,232,324.01

(二)每股收益

项目	2018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益	0.2013
稀释每股收益	0.2013

续：

项目	2017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2365
稀释每股收益	0.2365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编号: 1 05120891

营业执照

（副 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2018 年 08 月 27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093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梁春

证书号：01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九 月十 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 十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50169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建萍(310000050169)
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y m d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

姓名 Full name	马建萍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202197302111524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2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y 04 月/m 25 日/d

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连隆棣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3-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625198903180038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000000

2017 年/y 08 月/m 09 日/d

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连隆棣(110101480221)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7